

内蒙古税务2026不动产登记办税平台及房地产一体化管理系统升级拓展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单位名称：国家税务总局内蒙古自治区税务局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项目编号：ZYZC-G-F-260118

2026年09月

目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招标内容与技术要求

第四章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第五章 评标

第六章 合同与验收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第一章 投标邀请

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受 国家税务总局内蒙古自治区税务局 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 内蒙古税务2026不动产登记办税平台及房地产一体化管理系统升级拓展项目 。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 内蒙古税务2026不动产登记办税平台及房地产一体化管理系统升级拓展项目

项目编号： ZYZC-G-F-260118

采购计划备案号： 0115129251787796641741

2.内容及划分采购包情况

采购包1： 内蒙古税务2026不动产登记办税平台系统拓展升级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489,4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489,400.00

报价形式： 总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 (元)	计量 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核 心产品	是否允许进 口产品	是否属于节 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境 标志产品
1	不动产软件开发	1.00	489,400.00	项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否	否	否	否

采购包2： 内蒙古税务2026房地产一体化管理系统拓展升级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173,1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173,100.00

报价形式： 总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 (元)	计量 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核 心产品	是否允许进 口产品	是否属于节 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境 标志产品
1	房地产软件开发	1.00	173,100.00	项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否	否	否	否

3.是否涉及本国产品

采购包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采购包2：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 1.投标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2.开标后资格审查时，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相

关信用情况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供应商应符合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内蒙古税务2026不动产登记办税平台系统拓展升级

无

采购包2：内蒙古税务2026房地产一体化管理系统拓展升级

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详见招标公告

其他要求：

无

四.招标文件售价

本次招标文件的售价为0元人民币。

五.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六.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敕勒川大街6号

邮编： 010055

联系人： 陈亦雯

联系电话： 0471-5332656

采购单位名称： 国家税务总局内蒙古自治区税务局

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后巧报路19号 国家税务总局内蒙古自治区税务局

邮编： 010020

联系人： 刘先生（质疑联系人）

联系电话： 0471-5909110（质疑联系电话）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划分采购包情况	共 2 包
2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3	开标方式	远程开标
4	评标方式	现场网上评标
5	评标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采购包2：综合评分法
6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7	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同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8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1份，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技术支持电话：400-0471-010转2键
9	投标文件数量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1份（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2）若现场无法使用系统进行电子开评标的，投标人须开标现场递交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U盘（或光盘）0份。 （3）纸质投标文件（正本）0份；纸质投标文件（副本）0份。
10	中标人确定	甲方授权评标委员会（非招标采购，如谈判、磋商、协商、询价小组）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
11	联合体投标	采购包1：不接受 采购包2：不接受
12	采购代理机构代理费用	本项目不收取代理服务费
14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保证金
15	电子投标文件签字、盖章要求	应按照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使用单位电子签章（CA）进行签字、加盖公章。 说明：若涉及到授权代表签字的可将文件签字页先进行签字、扫描后导入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17	投标客户端	投标客户端需要投标人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自行下载。下载地址： 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gp-auth-center/login?systemRegion=150001&systemRegion=150001

18	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1： 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预留比例为100%。 采购包2： 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预留比例为100%。
19	有效投标人家数	采购包1：3家 采购包2：3家
20	中标供应商数量	采购包1：1名 采购包2：1名
21	中标候选供应商数量	采购包1：3名 采购包2：3名
22	报价形式	详见第一章，“内容及划分采购包情况”。
23	现场踏勘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采购包2：组织现场踏勘：否
24	兼投不兼中规则	本项目兼投不兼中，每个投标人最多只能被确定为1个子包的第一中标候选人。本项目按子包的顺序进行评审，依次按照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已获得子包一的第一中标候选人资格的，将不具有子包二的候选人推荐资格；子包二从具有中标候选人资格的投标人中，排名最高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次高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
25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26	其他	采购人接收质疑函联系人：刘先生、联系电话：0471-5909110 、邮寄或送达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后巧报路19号 国家税务总局内蒙古自治区税务局

二.投标须知

1.投标方式采用网上投标，流程如下：

投标人应当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申请或注册账号，完善信息后，才可进行网上投标操作，办理流程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进行查询。

-投标人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页面，点击“政府采购云平台”，输入用户名、密码、验证码完成登录后，点击左侧“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在未参与项目列表中选择要投标的项目，点击项目的“未参与项目”按钮，进入项目投标信息页面，在右侧选择要投标的采购包，填写“联系人姓名”、“联系人手机号”、“联系人邮箱”等信息点击“确认参与”按钮后，获取所投项目招标文件，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2.投标保证金

2.1投标保证金缴纳（如需缴纳保证金）

本采购项目支持“电子保函”和“虚拟子账户”两种方式收取投标保证金，同时允许投标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

2.1.1投标人选择“电子保函”方式缴纳保证金的，在所投项目下采购包选择电子保函模式，跳转到内蒙古自治区金融服务平台开具电子保函，投标人需要确保在开标之前完成电子保函的开具。

2.1.2投标人选择“虚拟子账户”方式缴纳保证金的，在进行投标信息确认后，应通过“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已参与项目”，选择缴纳银行并获取对应不同采购包的缴纳金额以及虚拟子账号信息，并在开标时间前，缴纳至上述账号中。付款

人名称必须为投标单位全称，且与其投标信息一致。

若出现账号缴纳不一致、缴纳金额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不一致或缴纳时间超过开标时间，将导致保证金缴纳失败。投标人应认真核对账户信息，将投标保证金足额汇入以上账户，并自行承担因汇错投标保证金而产生的一切后果。投标人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应按照“项目编号：***、采购包：***的投标保证金”格式注明，以便核对。

2.1.3 投标人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的，投标人将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扫描添加至投标文件中，同时现场提供证明材料。

2.1.4 缴纳保证金时间以保证金到账时间为准，由于投标保证金到账需要一定时间，请投标人在投标截止前及早缴纳。

2.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采购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未中标人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2.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的；
-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3) 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的；
- (4) 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5) 在签订合同时，投标人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 (6) 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7) 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8)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
- (9)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3. 全流程电子化交易

各投标人应当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开展与本项目有关的政府采购活动。

各投标人应当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最终版电子响应文件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未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上传电子响应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人因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拨打联系电话400-0471-010。

各投标人应当使用数字证书或者政府采购云平台生成的账号密码登录电子交易系统进行系统操作，并对其操作行为和电子签名、电子印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3.1 远程不见面方式（投标人无需到现场）

投标人使用“投标客户端”编制、签章、生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备用标书”，投标人自行留存，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项目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等要求参加开标，在开标时间前30分钟，应当提前登录电子交易系统确认联系人姓名与联系电话。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CA证书在开始解密后30分钟内完成全部已投标采购包的投标文件在线解密，若出现系统异常情况，工作人员可适当延长解密时长。如在开标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时，由代理机构会同采购人决定是否允许投标人导入“备用标书”继续开标。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只对开标环节验证通过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CA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保证可以正常使用。具体要求请通过“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采业务指南”查询相关操作手册。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投标人不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1) 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的；

(2) CA证书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3) 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

3.2现场网上方式（投标人需到现场）

投标人使用“投标客户端”编制、签章、生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备用标书”，由投标人自行刻录、存储，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投标人必须保证电子存储设备能够正常读取“备用标书”，电子存储设备（U盘或光盘）表面、外包装上应简要载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等信息。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项目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参加开标。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CA证书完成全部已投标采购包的投标文件在线解密。如在开标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由代理机构会同采购人决定是否允许投标人导入“备用标书”继续进行。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只对开标环节验证通过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投标人不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1) CA证书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2)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备用标书”的;

(3) 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

4.投标人可以通过“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已参与项目”查看有无本项目信息。

三.说明

1.总则

本招标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及国家和自治区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编制。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信息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或者修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公开招标项目，是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相关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4.各参与方

4.1“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人特指国家税务总局内蒙古自治区税务局。

4.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特指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4.3“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4“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4.5“中标人”是指取得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投标人。

5.合格的投标人

5.1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并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3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政府采购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6.1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作为投标文件组成部分。

6.2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6.3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6.4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6.5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6.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7如要求缴纳保证金，以联合体牵头人名义缴纳，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7.语言文字以及计量单位

7.1所有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简体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简体中文注释，否则视为无效。

7.2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7.3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元。

8.现场踏勘

8.1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潜在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8.2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8.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不构成对招标文件的修改或不作为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的依据。

9.其他条款

无论中标与否，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均不予退还。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更正公告进行通知；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更正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应自行上网查询，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的责任。

五.投标文件

1.投标文件的构成

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进行编写，可以增加附页，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投标报价

2.1投标人应按照第三章“招标内容与技术要求”进行报价。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2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实施的所有费用，如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投标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加条件的报价。

2.4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5投标人应在“投标客户端”对【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投标人填写信息生成“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分项报价表”，若在响应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

3. 投标有效期

3.1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少于3个的，招标人应当重新招标。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4. 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否则视为自动放弃投标。

5.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最终版电子投标文件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在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其投标文件。

6. 样品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一般不得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仅凭书面方式不能准确描述采购需求或者需要对样品进行主观判断以确认是否满足采购需求等特殊情况除外。

6.1 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6.2 开标前，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并按要求摆放并做好展示。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6.3 采购活动结束后，对于未中标投标人提供的样品，应当及时退还或者经未中标投标人同意后自行处理；对于中标投标人提供的样品，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

六. 开标、评标、中标公告、中标通知书

1. 开标

1.1 程序

(1) 宣布纪律；

(2) 宣布相关人员；

(3) 投标人对已提交的加密文件进行解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

(4) 参加人员对开标结果进行确认；

(5) 开标结束。

1.2 疑义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人对远程不见面方式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应在“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开标大厅”中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应及时查看、回复。

1.3备注说明

1.3.1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1.3.2开标时,投标人使用CA证书参与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用于解密的CA证书应为生成、加密、上传投标文件的同一CA证书。

2.资格审查

2.1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2.2资格审查中有任意一项未通过的，审查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按无效投标处理。

2.3信用记录查询

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查询截止时点：本项目资格审查时查询；

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

资格审查表

一般资格要求

采购包1：内蒙古税务2026不动产登记办税平台系统拓展升级

序号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审查投标人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者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声明函（格式自拟）。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参加政府采购依法缴纳税收和和社会保障资金承诺书（格式自拟）。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格式自拟）。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审查投标人参加本次投标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信用记录	开标结束后资格审查时，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符合关于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规定。
7	联合体投标（若有）	符合关于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规定。

采购包2：内蒙古税务2026房地产一体化管理系统拓展升级

序号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审查投标人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者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声明函（格式自拟）。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参加政府采购依法缴纳税收和和社会保障资金承诺书（格式自拟）。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格式自拟）。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审查投标人参加本次投标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信用记录	开标结束后资格审查时，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符合关于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规定。
7	联合体投标（若有）	符合关于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规定。

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内蒙古税务2026不动产登记办税平台系统拓展升级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采购包2：内蒙古税务2026房地产一体化管理系统拓展升级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面向中小企业情况审查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采购包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本采购包专门面向的企业类型；如供应商合同分包的，分包意向协议中分包意向供应商应当符合本采购包专门面向的企业类型。）

采购包2：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面向中小企业情况审查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采购包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本采购包专门面向的企业类型；如供应商合同分包的，分包意向协议中分包意向供应商应当符合本采购包专门面向的企业类型。）

3.评标

详见第五章

4.中标公告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同时将中标结果以公告形式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中标结果公告期为1个工作日。

5.中标通知书

发布中标结果的同时，中标人可自行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打印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投标人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其向采购人提出。

2.质疑

2.1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应当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2.2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3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2.4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时应当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2.5投标人提交的质疑函，应按照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中的“质疑函范本”制作。

2.6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为了使提出的质疑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答复、处理，质疑可以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亲自将质疑函递交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也可以通过邮寄、快递等方式提交。质疑函以邮寄、快递方式递交的，以邮寄件上的戳记日期、邮政快递件上的戳记日期和非邮政快递件上的签注日期为质疑提起日期。

接收质疑函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通讯地址（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3.投诉

3.1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书面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标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3.2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投标人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三) 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四) 事实依据；

(五) 法律依据；

(六) 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3投诉人提交的投诉书，应严格按照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中的“投诉书范本”制作。

第三章 招标内容与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为进一步落实《国家税务总局 自然资源部关于进一步深化信息共享 便利不动产登记和办税的通知》(税总财行发〔2022〕1号)文件要求,按照《全国税务机关不动产登记税费一窗办理业务指引(试行)》《内蒙古自治区不动产登记税费办理操作规程》等相关规定,为进一步规范不动产登记办税业务办理,压缩群众和企业办税等待时长,优化线上线下融合服务模式,防范税收执法和廉政风险,结合不动产登记办税“一窗受理、集成办理”工作实际,提升不动产登记办税质效,“内蒙古税务不动产登记办税平台”需要进一步进行优化完善相关功能。

项目运行环境,系统运行在腾讯云环境上,基于JavaWeb架构,使用Java、Javascript、HTML为开发语言,数据库为TDSQL、Oracle,WEB中间件为tomcat,与外部门接口对接数据格式xml。应用集中部署在内蒙古自治区税务局机房,分内外网区部署,系统通过政务网与住建部门实现数据共享。

二.主要商务要求、技术要求

1.主要商务要求

采购包1: 内蒙古税务2026不动产登记办税平台系统拓展升级

序号	参数性质	类型	要求
1		标的提供时间	合同签订之日起1个月内完成相关业务功能升级及测试上线工作。
2		标的提供地点	国家税务总局内蒙古自治区税务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后巧报路19号)
3		合同履约期限	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至质保期届满之日终止。
4		合同履约地点	国家税务总局内蒙古自治区税务局

5		验收要求	中标人需按照本项目的验收阶段、验收条件、验收要求、验收内容，配合采购人开展项目验收工作，提交完整的项目服务验收交付物。 ①验收阶段划分 根据本项目的特点、服务期限、采购人的验收要求，本项目的验收工作不分阶段。在全部服务工作结束后，采购人将对投标人的服务内容实施情况、服务效果进行一次验收。 ②验收条件 本项目的验收条件要求如下： a.投标人已按项目合同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服务工作，服务内容实施情况、服务效果满足招标技术需求； b.投标人已整理完成项目服务过程中的各类文档； c.投标人已向采购人提出项目服务验收申请。 ③验收标准要求 投标人需遵照税务系统信息安全技术规范及相关要求、与开发（运维）服务管理工作相关的国家有关规定／标准或规范、招标文件明确的各项服务质量及具体技术指标要求、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承诺等验收标准，配合采购人开展项目验收工作。 ④ 验收方式及时间要求 投标人完成合同约定服务内容当日，需向采购人申请对合同内容进行验收。采购人、投标人需共同参与验收。验收合格后，由采购人出具项目验收报告。
6		合同支付方式	1、项目通过最终验收后，采购人收到中标人开具的合法有效发票后验收合格，2026年度内全额付款，达到付款条件起1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00%
7		履约保证金	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不缴纳

采购包2：内蒙古税务2026房地产一体化管理系统拓展升级

序号	参数性质	类型	要求
1		标的提供时间	合同签订之日起1个月内完成相关业务功能升级及测试上线工作。
2		标的提供地点	国家税务总局内蒙古自治区税务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后巧报路19号）
3		合同履约期限	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至质保期届满之日终止。
4		合同履约地点	国家税务总局内蒙古自治区税务局

1	办税权限配置	目前，网上办税有“大厅对大厅”“区县对区县”“全市统筹通办”“全自治区统筹通办”等多种需求，因此需要对相关权限分配进行分类归集设置开发。	#	是
2	短信提醒功能	税务机关核税完毕后，可自动向纳税人发送短信提示，纳税人可选择蒙速办网页、自助机等多种方式完成缴税、下载完税凭证、代开发票等业务，缓解大厅压力。	#	是
3	任务推送提醒	网上办税过程中，业务推送后可能存在未及时处理的风险，对于未及时受理的业务可自动向办税机构（人员）通过短信等方式推送提醒。	#	是

4	自动识别异常数据	网上办税过程中，业务推送后可能存在一个身份证对应多个自然人姓名的异常情况，对于这类问题，系统需要自动识别，及时向办税机构（人员）通过短信或系统提示等方式进行提醒。	#	是
5	统计功能优化	可精准统计每笔业务从受理到办结各环节所花费的时间；集成办理业务笔数、占比；更正作废次数等，进一步提高不动产登记办税的管理水平。	#	是
6	电子档案自动归集	网上办税电子档案可自动归集实现本地化存储。系统需要将不动产部门传输的电子资料存储于服务器或电子档案系统中。	#	是

7	完善完税凭证回传功能	按照“先税后证”的有关要求，实现个人所得税、土地增值税、契税在征（免）税业务办理完毕后，可自动向自然资源部门触发回传《涉税信息传递单》及征税（或免税）相关凭证（包括线上办理、线下办理）。	#	是
8	线上缴纳土地出让金功能	纳税人可选择“蒙速办”等多种方式完成土地出让金缴纳。	#	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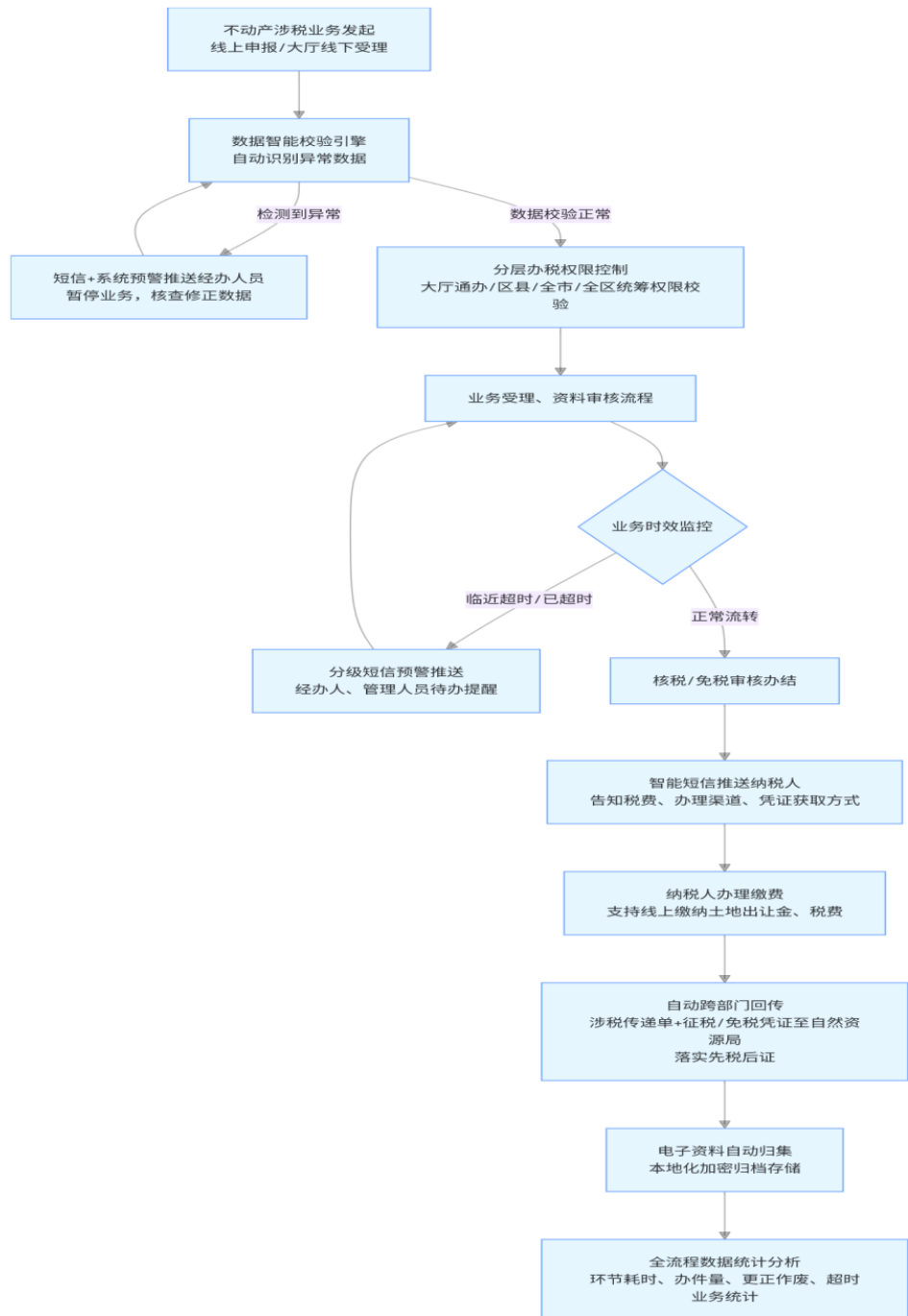
（一）项目建设目标

通过完善不动产登记办税平台系统功能，实现不动产交易业务过程中的风险防控和规范业务办理，提升不动产登记业务税收环节的数字化服务管理水平。

（二）项目主要内容

本次平台改造围绕不动产涉税业务全流程闭环管控，搭建分层分类办税权限体系，实现通办场景权限动态配置；新增数据智能校验、分级超时预警机制，强化业务风险前置管控。同步上线纳税人短信提醒、土地出让金线上缴费功能，拓宽便民办理渠道；严格落实“先税后证”，自动向自然资源部门回传涉税凭证；实现电子档案自动归集存储，并配套多维度统计分析模块，实时掌握业务运行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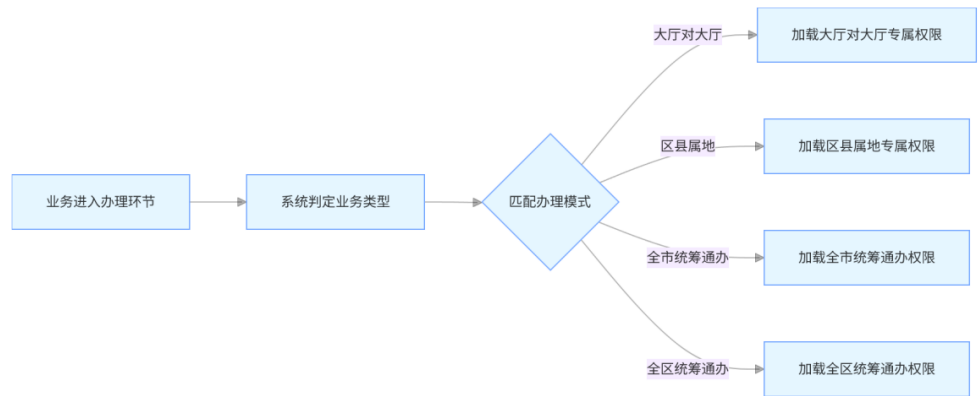
整体流程图：



具体改造内容：

1.办税权限配置。目前，网上办税有“大厅对大厅”“区县对区县”“全市统筹通办”“全自治区统筹通办”等多种需求，因此需要对相关权限分配进行分类归集设置开发。

本次改造搭建分层分类、可后台灵活配置的办税权限管理体系，对全区不动产办税权限进行系统性归集、拆分与标准化配置。一是按业务办理层级分类，针对性配置“大厅对大厅专属权限”“区县属地专属权限”“全市统筹通办权限”“全自治区统筹通办权限”四大权限模块；二是新增权限动态调整机制，支持根据政务服务改革要求、业务量变化、人员岗位变动，实时开通、关停、调整办税权限。



2.短信提醒功能。税务机关核税完毕后，可自动向纳税人发送短信提示，纳税人可选择蒙速办网页、自助机等多种方式完成缴税、下载完税凭证、代开发票等业务，缓解大厅压力。

搭建纳税人专属智能短信提醒体系，实现核税完成后全自动、精准化消息推送。系统完成不动产涉税核税、免税审核流程后，自动触发短信推送机制，精准推送至纳税人预留手机号。短信内容标准化涵盖业务审核结果、应缴税费明细、可办理渠道、操作流程、凭证获取方式等核心信息，明确告知纳税人可通过蒙速办网页端、电子税务局等多渠道，自主完成税费缴纳、完税证明线上下载、不动产涉税代开发票等全部后续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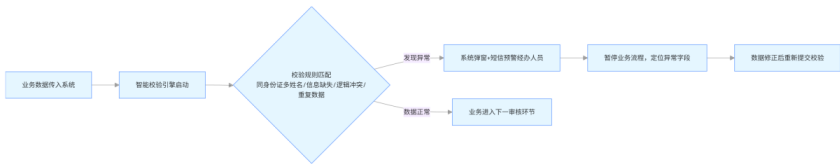
3.任务推送提醒。网上办税过程中，业务推送后可能存在未及时处理的风险，对于未及时受理的业务可自动向办税机构（人员）通过短信等方式推送提醒。

构建全流程业务超时预警与主动推送机制，覆盖网上办税全部业务场景。一是设置分级时效管控规则，根据不动产涉税业务办理规范，配置业务受理时限、审核时限、办结时限等阈值；二是实现分层预警提醒，业务临近超时、已超时未处理时，系统自动通过短信，向对应办税机构、经办人员、管理人员精准推送待办提醒，明确业务编号、剩余办理时间、紧急程度。



4.自动识别异常数据。网上办税过程中，业务推送后可能存在一个身份证对应多个自然人姓名的异常情况，对于这类问题，系统需要自动识别，及时向办税机构（人员）通过短信或系统提示等方式进行提醒。

新增不动产涉税业务专属数据智能校验引擎，定制核心数据异常识别规则，重点针对自然人身份数据、申报数据、关联登记数据开展全方位校验。核心实现同一身份证号匹配多姓名、身份信息不一致、数据重复、信息缺失、逻辑冲突等异常场景的全自动识别。系统检测到异常数据后，立即触发双向预警机制，工作人员短信通知的方式告知经办人员，精准定位异常业务、异常字段及问题成因，支持工作人员第一时间暂停业务流程、核查修正数据，杜绝异常数据流入后续审核、核税、归档环节。



5.统计功能优化。可精准统计每笔业务从受理到办结各环节所花费的时间；集成办理业务笔数、占比；更正作废次数等，进一步提高不动产登记办税的管理水平。

全面重构不动产办税业务统计分析模块，搭建全流程、多维度、精准化的数据统计体系。一是实现业务时效精准溯源，逐笔跟踪每笔不动产涉税业务从申报受理、资料审核、核税审批、缴费办结、凭证回传的全流程节点，精准统计各环节耗时、整体办结时长，形成单业务时效台账；二是丰富业务统计维度，自动汇总统计线上/线下办件量、各区县/大厅办件占比、各类不动产涉税业务分类占比、业务更正次数、作废次数、减免税业务量、超时办件量等核心指标；三是支持按日、周、月、年自定义周期统计查询，可一键导出标准化统计报表，同时支持异常数据、低效环节高亮标注。



6.电子档案自动归集。网上办税电子档案可自动归集实现本地化存储。系统需要将不动产部门传输的电子资料存储于服务器或电子档案系统中。

搭建不动产办税电子档案全自动归集存储体系，实现跨部门资料接收、自动分类、规范归档、本地化留存全流程自动化。系统实时接收自然资源不动产登记部门推送的电子资料本地化存储至专属服务器或全区统一电子档案管理系统，完成档案加密留存、权限管控、版本留存。同时配套完善档案查询、精准调阅、批量导出、溯源查看功能，确保每笔业务电子档案完整、可查、可溯、可存。



7.完善完税凭证回传功能。按照“先税后证”的有关要求，实现个人所得税、土地增值税、契税在征（免）税业务办理完毕后可自动向不动产登记部门触发回传《契税联系单》及征税（或免税）相关凭证（包括线上办理、线下办理）。

严格落实自治区“先税后证”管理制度，针对不动产业务涉及的个人所得税、土地增值税、契税三大核心税种，在征税、免税业务办理审核办结后，系统自动校验业务合规性，无需人工干预，实时向自然资源部门触发数据回传。回传内容完整包含标准化征税凭证、免税凭证、税费明细、办结说明等全套资料，全面覆盖线上自助办理、大厅线下办理所有业务场景。



（1）契税联系单接口信息

1）接口描述

服务提供方	不动产系统
服务消费方	税务缴税平台
接口协议	http协议
服务名称	税务向不动产推送完税信息接口

接口地址	http://服务器IP:PORT/应用服务名/clou*****er vice/t***ice/p**xx
最新更新时间	2026年6月21日，支持契稅信息联系单

2) 接口逻辑

本服务由不动产系统提供，用于不动产系统接收税务系统推送的完稅信息。20240621更新内容：当交易申报中出现买方免税情况时，支持税务系统推送总局标准契稅信息联系单。

3) 接口参数

入参（data区域，用于推送合同号及稅款信息、完稅证base64文件等信息，数据结构没有更新，与之前一致。）：

序号	字段名称	字段中文名	字段类型	是否可空	备注
1	H**h	合同编号	string(30)	非空	当不存在完稅凭证时，仅有该字段
2	b**h	不动产单元号	string(30)	可空	
3	cs**mc	承受方名称	string(30)	非空	
4	z**lx	证件类型	string(30)	非空	
5	c**jh	承受方证件号	string(30)	非空	
6	zl**	坐落	string(50)	非空	
7	j**je	計稅金额	string(30)	非空	
8	sl**	稅率	string(30)	非空	
9	s**zl	稅费种类	string(20)	可空	
10	sf**mc	稅费科目名称	string(20)	可空	
11	z**ts	住房套数	string(10)	非空	
12	s**je	实收金额(元)	string(30)	可空	
13	ws**hm	完稅凭证号码	string (30)	非空	
14	sp**d	稅票所属年度	string(5)	可空	
15	s**sj	数据同步时间	string(50)	非空	yyyy-mm-dd
16	s**y	收费人员	string(50)	可空	
17	j**q	繳稅日期	string(50)	可空	yyyy-mm-dd
18	w**wj	完稅证文件	string	非空	Base64文件序列化字符串

入参（qslxdMap区域，用于推送总局标准契稅信息联系单相关信息）：

序号	字段名称	字段中文名	字段类型	是否可空	备注
----	------	-------	------	------	----

1	b**h	不动 产 单 元 号	string(30)	可空	
2	s**m	受 理 人 代 码	string(50)	非空	
3	j**d	交 易u uid	string(50)	非空	
4	k**q	开 具 日 期	string(50)	非空	
5	s**x	是 否 办 理 不 征 税 事 项	string(10)	非空	Y或N
6	s**l	坐 落	string(50)	非空	
7	d**h	登 记 序 号	string(50)	非空	纳税人登记序号
8	s**h2	税 源 编 号	string(50)	非空	

9	q**j	契 税 联 系 单 文 件	string	非空	Base64文件序列化字符串
10	s**d	申 报u uid	string(50)	非空	

入参（zmQsxxlxdkjmGridVO区域，与qslxdMap互相关联，用于推送总局标准契税信息联系单开具明细信息）：

序号	字段名称	字 段 中 文 名	字段类型	是否可空	备注
1	b**yh	不 动 产 单 元 号	string(30)	可空	
2	j**d	交 易u uid	string(50)	非空	
3	s**sx	是 否 办 理 不 征 税 事 项	string(10)	非空	Y或N
4	s**l	坐 落	string(50)	非空	

5	d**h	登 记 序 号	string(50)	非空	纳税人登记序号
6	s**d	申 报u uid	string(50)	非空	
7	s**e2	所 占 份 额	string(30)	非空	
8	s**e	实 缴 金 额	string(30)	非空	
9	n**mc	纳 税 人 名 称	string(30)	非空	
10	n**h	纳 税 人 识 别 号	string(30)	非空	
11	s**m	税 收 减 免 性 质 代 码	string(10)	非空	
12	j**c	减 免 项 目 名 称	string(10)	非空	

13	j**j	计 税 依 据	string(30)	非空	
14	q**m	权 属 共 有 方 式 代 码	string(10)	非空	
15	h**j	合 同 签 订 时 间	string(50)	非空	
16	s**m	身 份 证 件 号 码	string(30)	非空	
17	q**m	契 税 权 属 转 移 类 别 代 码	string(30)	非空	
18	h**h	合 同 编 号	string(30)	非空	

出参:

序号	字段名称	字段中文名	字段类型	是否可空	备注
1	d**a	响应数据	object	非空	见附表-data参数说明
2	r**e	接收日期	string	非空	
3	r**d	接收服务方ID	string	非空	
4	r**e	接收时间	string	非空	
5	r**ge	返回信息	string	非空	
6	t**s	响应状态	string	非空	见表5

【出参】附表-data参数说明：

序号	字段名称	字段中文名	字段类型	是否可空	备注
1	htbh	合同编号	string	非空	

8.线上缴纳土地出让金功能。纳税人可选择“蒙速办”等多种方式完成土地出让金缴纳。新增不动产土地出让金线上缴纳功能，拓展多元化便民缴费渠道。系统对接蒙速办政务服务平台等官方渠道，实现土地出让金申报、核算、缴费、凭证查询下载全流程线上办理。纳税人可根据自身需求，自主选择蒙速办网页端/移动端任意渠道完成费用缴纳，系统自动核算缴费金额、实时更新缴费状态、留存缴费记录，缴费完成后可直接在线获取缴费凭证，同步对接后台业务系统更新办件状态。



二、项目实施要求

（一）总体要求

中标人应按照采购人的要求开展各项工作。在采购人的统筹指导下，按照内蒙古自治区税务局的要求开展项目开发，保障内蒙古税务2026年不动产登记办税平台系统升级及时、运维高效处理、运行平稳、无重大事故，保障相关税收业务正常运行，同时做好业务系统连续性和应急保障工作，保障系统顺利上线。

（二）项目实施管理

项目的实施、验收、考核等由项目主管处室进行管理，业务相关处室进行参与。业务相关处室如下：

相关业务	相关处室
内蒙古税务2026年不动产登记办税平台升级拓展项目	财产行为税处 征管和科技发展处

（三）项目进度要求

本项目其他功能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个月内完成相关业务功能升级以及测试上线工作。

（四）项目人员管理

- 1.投标人应选派工作责任心强、技术水平高、业务熟练、管理经验丰富的人员，专职参加该项目的实施工作。
- 2.投标人选派的专职人员应严格遵守采购人的各项规章和管理制度，服从采购人合理的工作

安排，在项目实施期间不得兼任与本项目无关的其他工作。

3.投标人必须书面承诺严格遵守采购人关于网络安全、数据安全、运维安全、软件开发等方面的工作要求。

4.投标人需组建专门针对本项目的管理实施团队，负责整个项目的实施及后续的技术支持服务工作。

项目实施团队应明确人员职责分工，高效开展工作，相关人员资质应满足以下要求：

（1）中标人在项目建设中，必须选派工作责任心强、技术水平高、业务熟练、管理经验丰富的人员参加该项目的建设。

（2）根据本项目的特点，中标人应合理配置项目人员，提供适应本项目各知识层次要求的人员团队组合，团队成员不少于3人，要求 1名信息化类中级及以上人员，2名计算机相关专业人员,需要提供《人员承诺书》保障此次项目建设，格式自定义。

5.投标人应向采购人提交项目参与人员名单、简历，并需在项目人员一览表、项目人员简历中说明项目人员的数量、类别、技术职称、工作年限、相关证书、工作经验等信息。

5.投标人应保证项目实施（运维）人员应与所提交的项目组人员名单相符，未经采购人许可而随意变更项目组人员，采购人有权追究投标人责任，并采取相应处罚措施。

6.中标人需保证项目经理、项目实施人员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若采购人认为中标人的项目组成员不满足项目要求，则有权要求中标人对项目组成员进行更换。中标人应在一周之内调换符合采购人项目要求的项目组成员。

7.中标人如遇特殊情况需调换项目组成人员，则应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采购人，在不影响项目工作并征得采购人同意的条件下，才能更换其项目组人员。

8.中标人应保证项目组成员的稳定性，以保证项目实施工作顺利开展。

（五）安全要求

内蒙古税务2026年不动产登记办税平台升级安全设计应在原系统总体安全架构的基础上进行，按照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二级的要求实施；按照相关标准建立统一数据访问控制机制，保证数据访问的安全性。主要包括数据安全、应用和服务安全两个方面。

1.数据安全

数据安全主要包括数据访问控制、关键数据加密、数据库安全、数据审计、数据库备份、数据保护、存储安全、传输安全等内容。

2.应用和服务安全

对于数据应用和服务的访问，要提供对用户认证和权限验证的机制，以确定相应数据应用和服务能否被访问。

（六）保密要求

中标人与采购人签署采购合同时，需对其所有项目参与人员提供项目保密职责担保，并需由中标人及其所有项目参与人员与采购人分别签订《安全协议》、《保密承诺书》，严格履行安全协议和保密承诺书条款。中标人及其所有项目参与人员应严格遵守采购人的保密要求,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传播由采购人所提供的资料。项目保密期限不受本项目服务期限的限制，在本项目的服务合同履行完毕后，保密信息接受方仍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来承担保密义务。

（七）知识转移要求

中标人须将系统的源代码及分析说明、系统架构设计、设计开发方法、部署实施步骤等知识通过培训和文档等形式转移给采购人。

（八）知识产权要求

采购人对项目实施过程中所产生的所有成果享有所有权。除本项目工作所需外，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中标人不得擅自使用、复制采购人的商标、标志、数据信息、文档及其他资料。中标人保证所提供的产品及服务不侵犯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否则，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中标人承担。

三、项目验收要求

中标人需按照本项目的验收阶段、验收条件、验收要求、验收内容，配合采购人开展项目验收工作，提交完整的项目服务验收交付物。

（一）验收阶段划分

根据本项目的特点、服务期限、采购人的验收要求，本项目的验收工作不分阶段。在全部服务工作结束后，采购人将对投标人的服务内容实施情况、服务效果进行一次验收。

（二）验收条件

本项目的验收条件要求如下：

- 1.投标人已按项目合同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服务工作，服务内容实施情况、服务效果满足招标技术需求；
- 2.投标人已整理完成项目服务过程中的各类文档；
- 3.投标人已向采购人提出项目服务验收申请。

（三）验收标准要求

投标人需遵照税务系统信息安全技术规范及相关要求、与开发（运维）服务管理工作相关的国家有关规定／标准或规范、招标文件明确的各项服务质量及具体技术指标要求、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承诺等验收标准，配合采购人开展项目验收工作。

（四）验收方式及时间要求

投标人完成合同约定服务内容当日，需向采购人申请对合同内容进行验收。采购人、投标人需共同参与验收。验收合格后，由采购人出具项目验收报告。

（五）服务考核要求

考核项目	考核内容	考核标准
内蒙古税务2026年 不动产登记办税平台 升级拓展项目	服务质量	按照《项目考核表》对供应商服务质量进行考核： 1、90分-100分：全额付款 2、80-90分：扣除5%合同款项。 3、70-80分：扣除10%合同款项。 4、低于70分，扣除15%合同款项。

项目考核表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描述	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	------	------	----	------	----

1	人员到位情况	信息化服务商按照合同约定配备人员数量是否达到局方要求。	3	配置人员数量符合合同约定或满足工作需求的，不扣分，数量未达到合同约定或不满足工作需求的，每少一人扣 3 分。	
2	人员素质情况	信息化服务商按照合同约定配备人员能力是否达到局方要求	3	人员具备相关管理和技能水平，符合合同要求的，不扣分，人员能力不符合合同约定要求的，每人扣 3 分。	
3	工作衔接情况	人员发生变动后，新人能力是否胜任该岗位工作、工作交接是否影响正常工作。	3	因人员变动影响正常开发工作，每次扣 1 分。	
4	知识产权保护	项目人员是否遵守国家有关版权和知识产权保护的政策、法律、法规和制度。	5	对本项目中接触到的国家税务总局内蒙古自治区税务局所有的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技术成果等信息未履行保密义务的，每发现一次的扣 0.5 分。	
5	安全协议	信息化服务商及项目人员是否与局方签订了安全保密协议	8	未签订安全保密协议，每人扣2分。	
6	需求实现效率	是否按业主单位、实施单位时间要求完成所提需求对应的开发工作。	15	按期完成需求开发的，不扣分，未按期完成，按次扣 3 分。	
7	需求响应情况	是否及时响应需求单位在合同范围内提出的业务需求。	15	在规定时限内及时响应并完成需求分析工作的，不扣分，未及时响应或未在规定时限内完成需求分析工作的，按次扣 3分。	

8	协助用户测试	是否在合同约定范围内协助做好用户测试工作。	10	协助做好用户测试的，不扣分，未协助做好用户测试的，按次扣 2 分。	
9	其他任务配合	配合完成局方安排的其他工作任务，如需求调研、现场保障等。	5	主动配合并按期完成的，不扣分；每少完成一次扣 1 分。	
10	功能界面	信息系统的功能是否满足工作需要，界面是否友好。	8	系统使用体验好，操作流畅、界面友好，能满足工作需要，不扣分，每一项不满足扣1分。	
11	服务态度	是否对用户友好、耐心，是否积极与用户沟通。	5	对系统用户友好、耐心，积极与用户沟通，不积极沟通，每次扣1分。	
12	结果反馈	对于工作任务的主 动完成情况和结果反馈情况。	5	未完成工作任务，每次扣 1分，未及时反馈结果，每次扣1分。	
13	培训指导	信息化服务商是否按照合同约定，开展相关培训，进行业务、技术指导。	12	按照合同约定对局方相关应用人员、技术人员开展了培训指导的，不扣分；发生一次培训指导不到位的，扣1分。	
13	供应链厂商协议履行	是否要求供应链厂商严格遵守采购合同、协议、承诺书等文件中的安全相关条款。	3	对供应链厂商履行网络安全责任不到位、造成安全事件或产生不良影响的行为，每发生一次扣 1 分。	
合计			100		

（六）验收争议事项解决

依据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及合同约定解决，采购文件及响应文件及其合同未约定的，双方友好协商解决仍有争议的，提交有资质的第三方鉴定。

采购人履约验收部门不得无故拖延验收，超过规定时限未验收或未提交相关书面意见的，视同验收合格；中标人不配合验收、或者对采购人的验收异议未积极响应处理的，视同违约，依法承担列入失信人名录等法律责任。

在验收环节，对于中标人承诺达成的服务，若经检查无法满足服务要求，或经整改仍无法满

足服务要求，则甲方将保留追究中标人相关法律或损失的权利。

（七）验收内容

本项目的验收工作需对各项工作的实施情况、服务效果进行全面评审和检验。

验收工作的主要内容要求如下：

- 1.根据验收指标进行系统测试，检查各项技术指标是否达到要求。
- 2.采购人听取中标人等有关单位的汇报和对项目质量的评价意见。
- 3.采购人审查中标人提供的文件、数据、技术文档等是否齐全，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 4.系统设计、施工是否符合国家或有关部门的标准和规范。
- 5.采购人根据验收指标进行系统测试，检查该系统是否达到合同书的各项指标与要求，系统运行状态是否平稳，当发现性能指标或功能上不符合标书和合同要求时，由中标人负责解决。
- 6.中标人所提供的各类软件产品，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产品功能、性能与标书不符或无法实现相关功能时，中标人必须免费更换相关产品，满足业务应用要求。
- 7.中标人将该系统的所有技术文档和试运行报告，提交给采购人审核。
- 8.检查系统使用操作人员、维护管理人员、其他第三方人员通过培训能否达到熟练进行系统使用操作和维护管理的程度。

（八）主要交付物

中标人在项目验收阶段必须将系统的全部有关技术文件、详细设计资料及测试、用户文档等交付给采购人。

中标人应保证所提交的文档质量，做到内容齐全、标记正确、文字清楚、数据准确、图文表一致，并由采购人对资料完备性、内容针对性、内容充分性、内容一致性、文字明确性、图表详实性、易读性、文档价值等进行审查确认。

验收通过后，中标人提出向采购人进行技术转移的方案和策略，并提供交付物清册，进行项目移交。

主要交付成果物：

在软件产品提交后和项目完成时将系统的全部有关技术文件、详细设计资料及测试、验收报告等文档汇集成册，连同软件源代码等相关文档交付采购人，并做出向采购人进行技术转移的方案和策略，不得有所保留。

四、技术支持与售后服务

为保障内蒙古税务2026年不动产登记办税平台系统升级后能够正常、稳定、可靠地运行，中标人应按照本项目特点提供长期良好的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

（一）服务方式

服务方式：现场服务与远程支持

（二）质保期限

质保期限：自验收合格起1年

（三）服务响应

对系统故障，现场技术人员需30分钟之内作出实质性响应，1小时之内解决问题；如现场服务人员无法解决，中标方需指派后台高级工程师在2小时内到达故障现场，在报修8小时内恢复采购人系统的正常运行。

（四）项目技术人员要求

- 1、熟悉本项目平台的原理、操作和功能。
- 2、了解相关业务知识。

3、具备良好的沟通能力和服务技巧，能够准确判断用户问题。

4、具有独立解答系统业务的能力。

5、遵纪守法，诚实守信，无不良记录，有责任心、具有团队合作精神，待人处事得体，严于律己。

6、技术人员负责对于系统开发和实施过程中所涉及到的业务与功能能及时为税务人员提供全方位技术服务，满足税务人员对业务建设的要求。应具备以下能力：（1）良好的职业道德；（2）较强的责任心；（3）良好的沟通通力；（4）熟悉税收相关业务知识；（5）具有一写的业务分析能力，能够及时准确的定位业务规则；（6）具有学习意愿与学习能力；

中标人必须为本项目建立独立的售后服务和技术支持组织，服从采购人的统一调度和管理。中标人应提供该组织的分工安排、详细的人员组成情况等。

五、其他内容

（一）验收标准和方法

中标人需按照本项目的验收阶段、验收条件、验收要求、验收内容，配合采购人开展项目验收工作，提交完整的项目服务验收交付物。

①验收阶段划分

根据本项目的特点、服务期限、采购人的验收要求，本项目的验收工作不分阶段。在全部服务工作结束后，采购人将对投标人的服务内容实施情况、服务效果进行一次验收。

②验收条件

本项目的验收条件要求如下：

a.投标人已按项目合同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服务工作，服务内容实施情况、服务效果满足招标技术需求；

b.投标人已整理完成项目服务过程中的各类文档；

c.投标人已向采购人提出项目服务验收申请。

③验收标准要求

投标人需遵照税务系统信息安全技术规范及相关要求、与开发（运维）服务管理工作相关的国家有关规定／标准或规范、招标文件明确的各项服务质量及具体技术指标要求、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承诺等验收标准，配合采购人开展项目验收工作。

④ 验收方式及时间要求

投标人完成合同约定服务内容当日，需向采购人申请对合同内容进行验收。采购人、投标人需共同参与验收。验收合格后，由采购人出具项目验收报告。

（二）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为保障内蒙古税务2026年不动产登记办税平台系统升级后能够正常、稳定、可靠地运行，中标人应按照本项目特点提供长期良好的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

①服务方式

服务方式：现场服务与远程支持

②质保期限

质保期限：自验收合格起1年

③服务响应

对系统故障，现场技术人员需30分钟之内作出实质性响应，1小时之内解决问题；如现场服务人员无法解决，中标方需指派后台高级工程师在2小时内到达故障现场，在报修8小时内恢复采购人系统的正常运行。

④项目技术人员要求

a.熟悉本项目平台的原理、操作和功能。

b.了解相关业务知识。

c.具备良好的沟通能力和服务技巧，能够准确判断用户问题。

d.具有独立解答系统业务的能力。

e.遵纪守法，诚实守信，无不良记录，有责任心、具有团队合作精神，待人处事得体，严于律己。

f.技术人员负责对于系统开发和实施过程中所涉及到的业务与功能能及时为税务人员提供全方位技术服务，满足税务人员对业务建设的要求。应具备以下能力：良好的职业道德；较强的责任心；良好的沟通通力；熟悉税收相关业务知识；具有一写的业务分析能力，能够及时准确的定位业务规则；具有学习意愿与学习能力。

中标人必须为本项目建立独立的售后服务和技术支持组织，服从采购人的统一调度和管理。中标人应提供该组织的分工安排、详细的人员组成情况等。

（三）知识产权归属和处理方式

①知识转移要求

中标人须将系统的源代码及分析说明、系统架构设计、设计开发方法、部署实施步骤等知识通过培训和文档等形式转移给采购人。

②知识产权要求

采购人对项目实施过程中所产生的所有成果享有所有权。除本项目工作所需外，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中标人不得擅自使用、复制采购人的商标、标志、数据信息、文档及其他资料。中标人保证所提供的产品及服务不侵犯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否则，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中标人承担。

（四）成本补偿和风险分担约定

成本据实审核予以补偿，甲乙按事由划分风险，重大事项协商处置。

（五）违约责任与争议解决的方法

①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乙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合同约定的，按每违反一次从应付款项中扣除合同总金额的百分之十（10%）作为违约金；此外，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乙方支付的上述违约金、赔偿金等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应继续承担赔偿责任。本合同约定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调查取证费、诉讼费、律师费等。

②乙方没有按照时限要求提供服务，且在甲方指定的延长期限内没有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自行采取其他方式进行补救，乙方除按合同第8条约定向甲方支付误期违约金外，另外甲方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甲方损失，甲方有权从应付的乙方的合同款项中扣除，不足扣除的乙方应另行支付。

③除应支付甲方违约金等外，甲方有权根据合同或有关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索赔。

④ 如果乙方对差异负有责任而甲方提出索赔，乙方同意按照下列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5个工作日内，乙方未作书面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

如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5个工作日内或甲方同意的延长期限内着手解决索赔事宜，甲方有权从乙方的合同款项中扣除索赔金额。

⑤如果乙方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违反网络安全规定行为造成不良后果的，自被认定之日起三

	年内，税务系统各单位可以拒绝乙方参与税务系统政府采购活动。 不良后果指造成数据失窃或丢失、敏感信息泄露、主要业务系统瘫痪等网络安全事件。 ⑥ 对于本协议未约定的、招标(采购)文件(技术部分)中约定的违约处理条款,按招标(采购)文件（技术部分）相关约定执行；对本协议与招标（采购）文件（技术部分）约定不同的违约处理条款，以本协议约定为准。 （六）合同其他条款 ① 乙方在执行合同的过程中发生重大事故或变故,对履行合同有直接影响的,甲方可以提出终止合同而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 ② 在服务期内,由于甲方工作计划调整,推广使用新应用系统导致本项目相关服务停止的,甲方可以提出终止合同而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 （七）技术履约验收内容 ①根据验收指标进行系统测试，检查各项技术指标是否达到要求。 ②采购人听取中标人等有关单位的汇报和对项目质量的评价意见。 ③采购人查审中标人提供的文件、数据、技术文档等是否齐全，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④系统设计、施工是否符合国家或有关部门的标准和规范。 ⑤采购人根据验收指标进行系统测试，检查该系统是否达到合同书的各项指标与要求，系统运行状态是否平稳，当发现性能指标或功能上不符合标书和合同要求时，由中标人负责解决。 ⑥中标人所提供的各类软件产品，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产品功能、性能与标书不符或无法实现相关功能时，中标人必须免费更换相关产品，满足业务应用要求。 ⑦中标人将该系统的所有技术文档和试运行报告，提交给采购人审核。 ⑧检查系统使用操作人员、维护管理人员、其他第三方人员通过培训能否达到熟练进行系统使用操作和维护管理的程度。 （八）商务履约验收内容 甲方需求部门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验收时,应当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和安全标准，对供应商各项义务履行情况进行验收确认。未约定相关标准的，应当按照国家强制性规定、政策要求、安全标准和行业有关标准进行验收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意见，列明合同事项、验收标准及验收情况，由全体验收人员签字。 （九）履约验收标准 投标人需遵照税务系统信息安全技术规范及相关要求、与开发（运维）服务管理工作相关的国家有关规定/标准或规范、招标文件明确的各项服务质量及具体技术指标要求、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承诺等验收标准，配合采购人开展项目验收工作。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采购包2：内蒙古税务2026房地产一体化管理系统拓展升级

标的名称：房地产软件开发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一、项目内容

采购文件（技术部分）中有标注★号的，为必备要求，必须满足，如未作出响应，将导致响应无效；#为重要内容指标项、△为一般内容指标项。

项目需求重要程度表

序号	需求内容	内容描述	重要 响度	是否需要 证明材料
1	法院执行 文书接口	增加法院执行文书查询接口，规范本系统中按法拍或强制执行价值进行计税的房屋交易业务	#	是
2	不动产共 享数据房 屋套数计 算	依托已经从不动产部门取得的电子证照共享数据，进行自然人房屋套数计算，与系统查询的套数及不动产部门推送的套数据进行比对，按孰高原则取值	#	是
3	增加房屋 交易业务 统计功能	1、增值税减免业务查询 2、个人所得税减免业务查询 3、未缴税办理产权证业务查询 4、非住宅按住宅征税业务查询	#	是
4	评估基础 数据规范	以目前数据库中自然资源厅提供的对系统中历史核定房屋价格数据以及不动产电子证照库中的登记坐落进行解析，提取规范的区划、街道、小区、楼号等关键信息，给出相对较为合理的区域划分；对历史业务采用相同区域作为核定计税价格依据的数据进行分析，归纳地址命名变更情况，总结出关键字信息，将数据提供给征收局在计算基准价时使用	#	是
5	家庭信息 变更处理	因离婚、死亡或未成年子女变为成年子女等原因需要将原登记的家庭信息进行变更	#	是

（一）法院执行文书接口

【功能概述】

增加法院执行文书查询接口，规范本系统中按法拍或强制执行价值进行计税的房屋交易业务。

【功能要求】

通过法拍或强制执行文书号等查询条件，从法院接口读取申请执行人、被执行人、执行

的房屋信息，与系统中的采集信息比对或者将读取到的信息生成交易信息，保存查询结果以及比对结果；对关键信息不一致的业务要阻止进入一下环节；

修改原系统外部门价格业务查询功能，将涉及法拍或强制执行业务与纳税数据进行关联显示；

对需要将执行情况返回法院系统的业务在业务办理完成后一定时限内将业务信息返回给法院系统；

【接口规范】

Restful web 服务架构方式，POST提交方式

响应报文为JSON格式

```
{
  "Code": "0",
  "message": "成功"
  "data": [{key,value}]
}
```

(二) 不动产共享数据房屋套数计算

【功能概述】

依托已经从不动产部门取得的电子证照共享数据，进行自然人房屋套数计算，与系统查询的套数及不动产部门推送的套数据进行比对，按孰高原则取值。

【功能要求】

依托不动产部门提供的不动产权证共享数据，以纳税人家庭成员为单位，按设定的查询范围进行历史持有住房情况进行查询，对每套房屋的出售情况进行不动产和税务双重验证，确认截止到当前该家庭所持有住宅套数，用于本次房屋交易中家庭住房套数的计算。

例外情况考虑，需要对历史交易中部分产权转移情况如共同共有或按份共有过户到其中一人等进行处理，防止出现一套房多次计算套数的问题。

【不动产电子证照数据项】

序号	数据项名称	数据来源	备注
1	证号	不动产电子证照库	
2	登记机关		
3	登记时间		
4	旗县代码		
5	共有情况		
6	不动产单元号		
7	权利性质		
8	权利类型		
9	用途		
10	面积		

序号	数据项名称	数据来源	备注
1	证号		
2	名称		

3	证件类型	不动产电子证照库	
4	证件号		
5	权利人类型		
6	坐落		

（三）增加房屋交易业务统计功能

【功能概述】

因系统功能侧重点变化，原系统中并无此项数据统计功能，需要增加超两年享受增值税减免业务是否规范、增加超五年个人所得税享受减免业务是否规范、依托不动产证照库数据核对未缴税频发不动产证数据统计、依据不动产证照库数据对非住宅用途享受住宅减免数据统计的统计分析功能。

【功能要求】

1、增值税减免业务查询

支持按时间段和征收局为条件，依据当前政策对所有超2年存量房住宅交易享受增值税减免的业务进行过滤，对业务中的房屋上次交易日期进行回溯，按查询到的交易日期与系统中上次交易日期相比，以最接近本次交易日期的日期为准判断是否满足享受政策，对不满足的情况标记高疑点，而对无法确认上次交易日期的情况则需要按疑点数据呈现。

2、个人所得税减免业务查询

按时间段和征收局为条件，对所有超5年存量房住宅享受个人所得税减免的业务进行过滤，对业务中的房屋上次交易日期进行回溯，按查询到的交易日期与系统中上次交易日期相比，以最接近本次交易日期的日期为准判断是否满足享受政策，对不满足的情况标记高疑点，而对无法确认上次交易日期的情况则需要按疑点数据呈现；

需要根据系统业务办理时进行的房屋历史交易信息中查询的房屋套数结果，与交税时的家庭套数比对，对不一致的业务需要标记高疑点。

3、未缴税办理产权证业务查询

按产权证电子证照发证时间段、发证机关和比对结果为条件，对已经办理了不动产权证的业务进行税务核查，结果以表格的形式显示产权证信息及对应的完税信息，包含产权所有人、证件号码、不动产权证号、登记坐落，纳税人名称、证件号码、用途、完税时间、坐落、征税机关等。无完税信息的业务只显示产权证信息，列表中的产权证号作为超连接点击可以显示产权证登记的信息。

需要对不动产证照库中的宅基地业务进行过滤。

4、非住宅按住宅征税业务查询

按时间段和征收局及住房为条件，对金三系统中已完税的房屋交易业务进行用途查验，比较依据为不动产电子证照库中登记用途以及本系统中登记用途，如果此两系统中用途有一个为非住宅即认定该业务为高疑点数据。

（四）评估基础数据规范

【功能概述】

各征收局使用的核定房屋价值的基准区域信息均为各地所聘用评估公司来完成，对系统中使用数据的原理不理解、各征收局聘请的评估公司通常无法获取到产权登记部门的房屋产权数据等原因，编制的基准数据区域命名与产权登记名称不一致，使用中存在较多问题，需要以自然资源部门提供的2016年到2025年底的电子证照数据为准规范信息采集格式，提高基准数据

使用精确度。

【功能要求】

以目前数据库中自然资源厅提供的对系统中历史核定房屋价格数据以及不动产电子证照库中的登记坐落进行解析，提取规范的区划、街道、小区、楼号等关键信息，给出相对较为合理的区域划分；对历史业务采用相同区域作为核定计税价格依据的数据进行分析，归纳地址命名变更情况，总结出关键字信息，将数据提供给征收局在计算基准价时使用。

对早期登记不规范的地址如只有道路、只有道路和门牌号的、农村宅基地、其他非房屋数据不进行处理。

【数据源】

电子证照数据格式见（二）不动产共享数据房屋套数计算-【不动产电子证照数据项】中【坐落】

【输出格式】

机关代码	盟市	区县旗	街路	小区名称	楼号	备注
XX	XX市	XXX旗	XXX街	XX小区	1号楼	

（五）家庭信息变更处理

【功能概述】

系统中会将上次交易中登记过的家庭信息自动带到新业务中，因离婚、死亡或未成年子女变为成年子女等原因需要将原登记的家庭信息进行变更，需要增加变更家庭信息功能。

【功能要求】

以家庭成员中某一个人的证件号码为条件，列表显示系统中查询所有家庭成员，选择需要变更的成员，输入变更原因后将该成员从家庭信息中剔除，系统将此次家庭成员变更信息记录到数据库中，包含成员姓名、证件号码、原家庭标识、变更操作人员、变更时间、变更原因等信息。

系统增加家庭成员变更记录查询功能。

二、项目实施要求

（一）总体要求

中标人应按照采购人的要求开展各项工作。在采购人的统筹指导下，按照内蒙古自治区税务局的要求开展项目开发，采用UI层、业务逻辑层、数据访问层的三层逻辑架构设计，采用IIS 7做为应用服务器中间件发布Web应用。

采用.net framework默认的aspx页面技术,结合html,CSS,JS,AJAX,layui等前端实现UI开发，负责用户使用系统的交互界面，用户通过UI层使用系统提供的各种功能，完成税务业务的办理。

业务逻辑层根据业务规则进行处理用户提交的数据和数据合法性校验并将处理结果返回给UI层，选用运行效率高、便捷的面向组件编程的C#、VB.NET作为主要开发语言,系统开发环境为.net framwork4.6。

充分利用现有资源环境，把握主要任务和关键环节，保障内蒙古税务房地产一体化管理系统升级及时、运维高效处理、运行平稳、无重大事故，保障相关税收业务正常运行，同时做好业务系统连续性和应急保障工作，保障系统顺利上线。

(二) 项目实施管理

项目的实施、验收、考核等由项目主管处室进行管理，业务相关处室进行参与。业务相关处室如下：

相关业务	相关处室
内蒙古税务房地产一体化管理系统	财产行为税处 征管和科技发展处

(三) 项目进度要求

本项目其他功能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个月内完成相关业务功能升级以及测试上线工作。

(四) 项目人员管理

1.投标人应选派工作责任心强、技术水平高、业务熟练、管理经验丰富的人员，专职参加该项目的开发实施工作。

2.投标人选派的专职人员应严格遵守采购人的各项规章和管理制度，服从采购人合理的工作安排，在项目实施期间不得兼任与本项目无关的其他工作。

3.投标人必须书面承诺严格遵守采购人关于网络安全、数据安全、运维安全、软件开发等方面的工作要求。

4.投标人需组建专门针对本项目的管理实施团队，负责整个项目的实施及后续的技术支持服务工作。

项目实施团队应明确人员职责分工，高效开展工作，相关人员资质应满足以下要求：

(1) 中标人在项目建设中，必须选派工作责任心强、技术水平高、业务熟练、管理经验丰富的人员参加该项目的建设。

(2) 根据本项目的特点，中标人应合理配置项目人员，提供适应本项目各知识层次要求的人员团队组合，团队成员不少于3，其中中级及以上职称1人，其他人员需要为计算机相关专业人员,需要提供《人员承诺书》保障此次项目建设，格式自定义。

4.投标人应向采购人提交项目参与人员名单、简历，并需在项目人员一览表、项目人员简历中说明项目人员的数量、类别、技术职称、工作年限、相关证书、工作经验等信息。

5.投标人应保证项目实施（运维）人员应与所提交的项目组人员名单相符，未经采购人许可而随意变更项目组人员，采购人有权追究投标人责任，并采取相应处罚措施。

6.中标人需保证项目经理、项目实施人员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若采购人认为中标人的项目组成员不满足项目要求，则有权要求中标人对项目组成员进行更换。中标人应在一周之内调换符合采购人项目要求的项目组成员。

7.中标人如遇特殊情况需调换项目组成人员，则应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采购人，在不影响项目工作并征得采购人同意的条件下，才能更换其项目组成员。

8.中标人应保证项目组成员的稳定性，以保证项目实施工作顺利开展。

(五) 安全要求

内蒙古税务房地产一体化管理系统升级安全设计应在原系统总体安全架构的基础上进行，按照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二级的要求实施；按照相关标准建立统一数据访问控制机制，保证数据访问的安全性。主要包括数据安全、应用和服务安全两个方面。

1. 数据安全

数据安全主要包括数据访问控制、关键数据加密、数据库安全、数据审计、数据库备份、数据保护、存储安全、传输安全等内容。

2.应用和服务安全

对于数据应用和服务的访问，要提供对用户认证和权限验证的机制，以确定相应数据应用和服务能否被访问。

(六) 保密要求

中标人与采购人签署采购合同时，需对其所有项目参与人员提供项目保密职责担保，并需由中标人及其所有项目参与人员与采购人分别签订《安全协议》、《保密承诺书》，严格履行安全协议和保密承诺书条款。中标人及其所有项目参与人员应严格遵守采购人的保密要求，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传播由采购人所提供的资料。项目保密期限不受本项目服务期限的限制，在本项目的服务合同履行完毕后，保密信息接受方仍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来承担保密义务。

(七) 知识转移要求

中标人须将系统的源代码及分析说明、系统架构设计、设计开发方法、部署实施步骤等知识通过培训和文档等形式转移给采购人。

(八) 知识产权要求

采购人对项目实施过程中所产生的所有成果享有所有权。除本项目工作所需外，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中标人不得擅自使用、复制采购人的商标、标志、数据信息、文档及其他资料。中标人保证所提供的产品及服务不侵犯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否则，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中标人承担。

三、项目验收要求

中标人需按照本项目的验收阶段、验收条件、验收要求、验收内容，配合采购人开展项目验收工作，提交完整的项目服务验收交付物。

(一) 验收阶段划分

根据本项目的特点、服务期限、采购人的验收要求，本项目的验收工作不分阶段。在全部服务工作结束后，采购人将对投标人的服务内容实施情况、服务效果进行一次验收。

(二) 验收条件

本项目的验收条件要求如下：

- 1.投标人已按项目合同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服务工作，服务内容实施情况、服务效果满足招标技术要求；
- 2.投标人已整理完成项目服务过程中的各类文档；
- 3.投标人已向采购人提出项目服务验收申请。

(三) 验收标准要求

投标人需遵照税务系统信息安全技术规范及相关要求、与开发（运维）服务管理工作相关的国家有关规定／标准或规范、招标文件明确的各项服务质量及具体技术指标要求、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承诺等验收标准，配合采购人开展项目验收工作。

(四) 验收方式及时间要求

投标人完成合同约定服务内容当日，需向采购人申请对合同内容进行验收。采购人、投标人需共同参与验收。验收合格后，由采购人出具项目验收报告。

(五) 服务考核要求

考核项目	考核内容	考核标准
------	------	------

内蒙古税务2026 年房地产一体化 管理系统功能拓 展项目	服务质量	按照《项目考核表》对供应商服务质量 进行考核： 1、90分-100分：全额付款 2、80-90分：扣除5% 合同款项。 3、70-80分：扣除10%合同款项。 4、低于70分，扣除15%合同款项。
--	------	---

项目考核表

序号	项目	要求	分值	扣分标准	备注
1	人员到位情况	信息化服务商按照合同约定配备人员数量是否达到局方要求。	3	配置人员数量符合合同约定或满足工作需求的，不扣分，数量未达到合同约定或不满足工作需求的，每少一人扣 3 分。	
2	人员素质情况	信息化服务商按照合同约定配备人员能力是否达到局方要求	3	人员具备相关管理和技能水平，符合合同要求的，不扣分，人员能力不符合合同约定要求的，每人扣 3 分。	
3	工作衔接情况	人员发生变动后，新人能力是否胜任该岗位工作、工作交接是否影响正常开发工作。	3	因人员变动影响正常开发工作，每次扣 1 分。	
4	知识产权保护	项目人员是否遵守国家有关版权和知识产权保护的政策、法律、法规和制度。	5	对本项目中接触到的国家税务总局内蒙古自治区税务局所有的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技术成果等信息未履行保密义务的，每发现一次的扣 0.5 分。	

5	安全协议	信息化服务商及项目人员是否与局方签订了安全保密协议	8	未签订安全保密协议，每人扣2分。	
6	需求实现效率	是否按业主单位、实施单位时间要求完成所提需求对应的开发工作。	15	按期完成需求开发的，不扣分，未按期完成，按次扣3分。	
7	需求响应情况	是否及时响应需求单位在合同范围内提出的业务需求。	15	在规定时限内及时响应并完成需求分析工作的，不扣分，未及时响应或未在规定时限内完成需求分析工作的，按次扣3分。	
8	协助用户测试	是否在合同约定范围内协助做好用户测试工作。	10	协助做好用户测试的，不扣分，未协助做好用户测试的，按次扣2分。	
9	其他任务配合	配合完成局方安排的其他工作任务，如需求调研、现场保障等。	5	主动配合并按期完成的，不扣分；每少完成一次扣1分。	
10	功能界面	信息系统的功能是否满足工作需要，界面是否友好。	8	系统使用体验好，操作流畅、界面友好，能满足工作需要，不扣分，每一项不满足扣1分。	
11	服务态度	是否对用户友好、耐心，是否积极与用户沟通。	5	对系统用户友好、耐心，积极与用户沟通，不积极沟通，每次扣1分。	
12	结果反馈	对于工作任务的主动完成情况和结果反馈情况。	5	未完成工作任务，每次扣1分，未及时反馈结果，每次扣1分。	

13	培训指导	信息化服务商是否按照合同约定，开展相关培训，进行业务、技术指导。	12	按照合同约定对局方相关应用人员、技术人员开展了培训指导的，不扣分；发生一次培训指导不到位的，扣1分。	
13	供应链厂商协议履行	是否要求供应链厂商严格遵守采购合同、协议、承诺书等文件中的安全相关条款。	3	对供应链厂商履行网络安全责任不到位、造成安全事件或产生不良影响的行为，每发生一次扣 1 分。	
合计			100		

（六）验收争议事项解决

依据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及合同约定解决，采购文件及响应文件及其合同未约定的，双方友好协商解决仍有争议的，提交有资质的第三方鉴定。

采购人履约验收部门不得无故拖延验收，超过规定时限未验收或未提交相关书面意见的，视同验收合格；中标人不配合验收、或者对采购人的验收异议未积极响应处理的，视同违约，依法承担列入失信人名录等法律责任。

在验收环节，对于中标人承诺达成的服务，若经检查无法满足服务要求，或经整改仍无法满足服务要求，则甲方将保留追究中标人相关法律或损失的权利。

（七）验收内容

本项目的验收工作需对各项工作的实施情况、服务效果进行全面评审和检验。

验收工作的主要内容要求如下：

- 1.根据验收指标进行系统测试，检查各项技术指标是否达到要求。
- 2.采购人听取中标人等有关单位的汇报和对项目质量的评价意见。
- 3.采购人审查中标人提供的文件、数据、技术文档等是否齐全，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 4.系统设计、施工是否符合国家或有关部门的标准和规范。

5.采购人根据验收指标进行系统测试，检查该系统是否达到合同书的各项指标与要求，系统运行状态是否平稳，当发现性能指标或功能上不符合标书和合同要求时，由中标人负责解决。

6.中标人所提供的各类软件产品，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产品功能、性能与标书不符或无法实现相关功能时，中标人必须免费更换相关产品，满足业务应用要求。

7.中标人将该系统的所有技术文档和试运行报告，提交给采购人审核。

8.检查系统使用操作人员、维护管理人员、其他第三方人员通过培训能否达到熟练进行系统使用操作和维护管理的程度。

（八）主要交付物

中标人在项目验收阶段必须将系统的全部有关技术文件、详细设计资料及测试、用户文档等交付给采购人。

中标人应保证所提交的文档质量，做到内容齐全、标记正确、文字清楚、数据准确、图文

表一致，并由采购人对资料完备性、内容针对性、内容充分性、内容一致性、文字明确性、图表详实性、易读性、文档价值等进行审查确认。

验收通过后，中标人提出向采购人进行技术转移的方案和策略，并提供交付物清册，进行项目移交。

主要交付成果物：

在软件产品提交后和项目完成时将系统的全部有关技术文件、详细设计资料及测试、验收报告等文档汇集成册，连同软件源代码等相关文档交付采购人，并做出向采购人进行技术转移的方案和策略，不得有所保留。

四、技术支持与售后服务

为保障内蒙古税务房地产一体化管理系统升级后能够正常、稳定、可靠地运行，中标人应按照本项目特点提供长期良好的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

（一）服务方式

服务方式：现场服务与远程支持

（二）质保期限

质保期限：自验收合格起1年。

（三）服务响应

对系统故障，现场技术人员需30分钟之内作出实质性响应，1小时之内解决问题；如现场服务人员无法解决，中标方需指派后台高级工程师在2小时内到达故障现场，在报修8小时内恢复采购人系统的正常运行。

（四）项目技术人员要求

- 1、熟悉本项目平台的原理、操作和功能。
- 2、了解相关业务知识。
- 3、具备良好的沟通能力和服务技巧，能够准确判断用户问题。
- 4、具有独立解答系统业务的能力。
- 5、遵纪守法，诚实守信，无不良记录，有责任心、具有团队合作精神，待人处事得体，严于律己。
- 6、技术人员负责对于系统开发和实施过程中所涉及到的业务与功能能及时为税务人员提供全方位技术服务，满足税务人员对业务建设的要求。应具备以下能力：（1）良好的职业道德；（2）较强的责任心；（3）良好的沟通通力；（4）熟悉税收相关业务知识；（5）具有一写的业务分析能力，能够及时准确的定位业务规则；（6）具有学习意愿与学习能力；

中标人必须为本项目建立独立的售后服务和技术支持组织，服从采购人的统一调度和管理。中标人应提供该组织的分工安排、详细的人员组成情况等。

五、其他内容

（一）验收标准和方法

中标人需按照本项目的验收阶段、验收条件、验收要求、验收内容，配合采购人开展项目验收工作，提交完整的项目服务验收交付物。

①验收阶段划分

根据本项目的特点、服务期限、采购人的验收要求，本项目的验收工作不分阶段。在全部服务工作结束后，采购人将对投标人的服务内容实施情况、服务效果进行一次验收。

②验收条件

本项目的验收条件要求如下：

- a.投标人已按项目合同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服务工作，服务内容实施情况、服务效果满足招标技术需求；
- b.投标人已整理完成项目服务过程中的各类文档；
- c.投标人已向采购人提出项目服务验收申请。

③ 验收标准要求

投标人需遵照税务系统信息安全技术规范及相关要求、与开发（运维）服务管理工作相关的国家有关规定／标准或规范、招标文件明确的各项服务质量及具体技术指标要求、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承诺等验收标准，配合采购人开展项目验收工作。

④验收方式及时间要求

投标人完成合同约定服务内容当日，需向采购人申请对合同内容进行验收。采购人、投标人需共同参与验收。验收合格后，由采购人出具项目验收报告。

（二）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为保障内蒙古税务房地产一体化管理系统升级后能够正常、稳定、可靠地运行，中标人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标准或规范、招标文件明确的各项服务质量及具体技术指标要求、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承诺等验收标准，配合采购人开展项目验收工作。

①服务方式

服务方式：现场服务与远程支持

②质保期限

质保期限：自验收合格起1年。

③服务响应

对系统故障，现场技术人员需30分钟之内作出实质性响应，1小时之内解决问题；如现场服务人员无法解决，中标方需指派后台高级工程师在2小时内到达故障现场，在报修8小时内恢复采购人系统的正常运行。

④项目技术人员要求

- a.熟悉本项目平台的原理、操作和功能。
- b.了解相关业务知识。
- c.具备良好的沟通能力和服务技巧，能够准确判断用户问题。
- d.具有独立解答系统业务的能力。
- e.遵纪守法，诚实守信，无不良记录，有责任心、具有团队合作精神，待人处事得体，严于律己。
- f.技术人员负责对于系统开发和实施过程中所涉及到的业务与功能能及时为税务人员提供全方位技术服务，满足税务人员对业务建设的要求。应具备以下能力：良好的职业道德；较强的责任心；良好的沟通通力；熟悉税收相关业务知识；具有一写的业务分析能力，能够及时准确的定位业务规则；具有学习意愿与学习能力。

中标人必须为本项目建立独立的售后服务和技术支持组织，服从采购人的统一调度和管理。中标人应提供该组织的分工安排、详细的人员组成情况等。

（三）知识产权归属和处理方式

①知识转移要求

中标人须将系统的源代码及分析说明、系统架构设计、设计开发方法、部署实施步骤等知识通过培训和文档等形式转移给采购人。

②知识产权要求

采购人对项目实施过程中所产生的所有成果享有所有权。除本项目工作所需外，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中标人不得擅自使用、复制采购人的商标、标志、数据信息、文档及其他资料。中标人保证所提供的产品及服务不侵犯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否则，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中标人承担。

（四）成本补偿和风险分担约定

成本据实审核予以补偿，甲乙按事由划分风险，重大事项协商处置。

（五）违约责任与争议解决的方法

①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乙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合同约定的，按每违反一次从应付款项中扣除合同总金额的百分之十（10%）作为违约金；此外，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乙方支付的上述违约金、赔偿金等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应继续承担赔偿责任。本合同约定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调查取证费、诉讼费、律师费等。

②乙方没有按照时限要求提供服务，且在甲方指定的延长期限内没有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自行采取其他方式进行补救，乙方除按合同第8条约定向甲方支付误期违约金外，另外甲方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甲方损失，甲方有权从应付的乙方的合同款项中扣除，不足扣除的乙方应另行支付。

③除应支付甲方违约金等外，甲方有权根据合同或有关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索赔。

④ 如果乙方对差异负有责任而甲方提出索赔，乙方同意按照下列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5个工作日内，乙方未作书面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

如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5个工作日内或甲方同意的延长期限内着手解决索赔事宜，甲方有权从乙方的合同款项中扣除索赔金额。

⑤如果乙方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违反网络安全规定行为造成不良后果的，自被认定之日起三年内，税务系统各单位可以拒绝乙方参与税务系统政府采购活动。

不良后果指造成数据失窃或丢失、敏感信息泄露、主要业务系统瘫痪等网络安全事件。

⑥ 对于本协议未约定的、招标(采购)文件(技术部分)中约定的违约处理条款,按招标(采购)文件（技术部分）相关约定执行；对本协议与招标（采购）文件（技术部分）约定不同的违约处理条款，以本协议约定为准。

（六）合同其他条款

① 乙方在执行合同的过程中发生重大事故或变故,对履行合同有直接影响的,甲方可以提出终止合同而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

② 在服务期内,由于甲方工作计划调整,推广使用新应用系统导致本项目相关服务停止的,甲方可以提出终止合同而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

（七）技术履约验收内容

①根据验收指标进行系统测试，检查各项技术指标是否达到要求。

②采购人听取中标人等有关单位的汇报和对项目质量的评价意见。

③采购人查审中标人提供的文件、数据、技术文档等是否齐全，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④系统设计、施工是否符合国家或有关部门的标准和规范。

⑤采购人根据验收指标进行系统测试，检查该系统是否达到合同书的各项指标与要求，系统运行状态是否平稳，当发现性能指标或功能上不符合标书和合同要求时，由中标人负责解决。

⑥中标人所提供的各类软件产品，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产品功能、性能与标书不符或无法实现相关功能时，中标人必须免费更换相关产品，满足业务应用要求。

	⑦中标人将该系统的所有技术文档和试运行报告，提交给采购人审核。 ⑧检查系统使用操作人员、维护管理人员、其他第三方人员通过培训能否达到熟练进行系统使用操作和维护管理的程度。 （八）商务履约验收内容 甲方需求部门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验收时,应当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和安全标准，对供应商各项义务履行情况进行验收确认。未约定相关标准的，应当按照国家强制性规定、政策要求、安全标准和行业有关标准进行验收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意见，列明合同事项、验收标准及验收情况，由全体验收人员签字。 （九）履约验收标准 投标人需遵照税务系统信息安全技术规范及相关要求、与开发（运维》服务管理工作相关的国家有关规定/标准或规范、招标文件明确的各项服务质量及具体技术指标要求、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承诺等验收标准，配合采购人开展项目验收工作。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第四章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一、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分公司不是独立法人，不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投标人应当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条件。分公司经总公司授权，可以以分公司的名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其民事责任由总公司承担。

二、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审查表）。

- 三、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当提交的其他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第五章 评标

一.评标要求

1.评标方法

详见须知前附表

2.评标原则

2.1评标活动遵循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办法进行评审。

2.3合格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3.评标委员会

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两部分共5人组成，其中由评审专家库产生的评审专家4人，由采购人派出的采购人代表1人。

3.1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或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3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4.澄清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1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4.2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包括但不限于不同投标人上传的投标文件项目内部识别码一致的情形；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并追究法律责任：

(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

(2)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

(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7)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7.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4)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8.废标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以废标。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3家；或参与竞争的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9.定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束后，评标委员会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或者由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节约能源、保护环境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2.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2.1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通过加强采购需求管理，落实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措施，提高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中的份额，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2.2《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3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 (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 (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2.4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

采购包1：

序号	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无					

采购包2：

序号	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无					

2.5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投标人应当按照《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规定格式提供（格式附后，不可修改），未按规定提供的，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投标人应当对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负责，若有虚假，将追究其法律责任。

3.对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的相关要求

3.1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相关要求，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本国产品应当在中国境内生产，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从具体情形看，在国内保税区、综合保税区等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生产的产品，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医疗器械产品，取得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授予的准字号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其他产品，根据实际情况判断是否在中国境内生产。

3.2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使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3供应商出具符合要求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格式附后，不可修改）或有关证明文件的，该产品视为本国产品，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再要求供应商提供其他证明材料。供应商提供虚假《关

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虚假证明文件谋取中标、成交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符合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的相关要求的，按照以下比例进行扣除：

采购包1：

序号	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无					

采购包2：

序号	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无					

三.评标程序

1.符合性审查

1.1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1.2符合性审查中有任何一项未通过的，审查结果为未通过。投标人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表

采购包1：内蒙古税务2026不动产登记办税平台系统拓展升级

序号	符合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投标及保证金缴纳情况	按要求进行网上投标、进行保证金缴纳。（审查汇款凭证）
2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3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
4	主要商务条款	审查投标人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且进行盖章。
5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 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6	其他要求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采购包2：内蒙古税务2026房地产一体化管理系统拓展升级

序号	符合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投标及保证金缴纳情况	按要求进行网上投标、进行保证金缴纳。（审查汇款凭证）

2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3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
4	主要商务条款	审查投标人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且进行盖章。
5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 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6	其他要求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2.投标报价审查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对于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4.相同品牌审查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上述规定处理。

5.详细评审

采购包1：

采购包1：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技术部分81.00分 商务部分9.00分 报价得分10.00分			
评审因素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项目需求理解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对项目的需求理解分析，结合项目特点与需求，对1.对项目系统现状的理解、2.对功能性需求的理解、3.对非功能性需求的理解、4对项目实施重难点分析与应对措施等四项内容进行打分。以上每一项内容详尽、分析准确、逻辑结构清晰、结合项目特点有针对性，得1分，四项合计最高得4分；每项内容缺项该项不得分；每项内容中每存在一处缺陷扣0.5，单项扣完为止。（注：缺陷”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形：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国家法规政策；或内容凭空编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或内容逻辑漏洞；或原理错误；或地点区域错误；或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前后内容互相矛盾；或专业领域知识阐述有误。）	4.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满足指标要求情况	本项目采购文件技术部分中:#指标项表示重要指标项，满足或优于该指标项得3分，共8项，共计24分。对于同一指标项中的多条（行）描述，有一条（行）描述不满足，该项不得分。	24.0000	客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技术设计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技术设计方案，结合项目特点与需求，对1.升级完善方案（包含系统架构设计、功能设计等方面内容）、2.与现有系统衔接（包含总体设计衔接、业务功能衔接、功能拓展等方面内容）等两项内容进行打分。以上每一项内容详尽阐述、措施可行、逻辑结构清晰、结合项目特点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得4分，两项合计最高得8分；每项内容缺项该项不得分；每项内容中每存在一处缺陷扣1分，单项扣完为止。（注：缺陷”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形：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国家法规政策；或内容凭空编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或内容逻辑漏洞；或原理错误；或地点区域错误；或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前后内容互相矛盾；或专业领域知识阐述有误。）	8.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项目实施管理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管理方案，结合项目特点及要求，对1.实施组织架构与团队配置管理、2.升级完善方案（包含系统架构设计、功能设计等方面内容）、3.风险识别与应对、4.进度管理、5.质量管理、6.风险管理、7.沟通管理等七项内容进行打分。以上每一项内容详细阐述、措施可行、逻辑结构清晰、结合项目特点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得3分，七项合计最高得21分。每项内容缺项该项不得分。每项内容中每存在一处缺陷扣0.5分，单项扣完为止。（注：“缺陷”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形：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国家法规政策；或内容凭空编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或内容逻辑漏洞；或原理错误；或地点区域错误；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前后内容互相矛盾；或专业领域知识阐述有误。）	21.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技术评审	售后服务方案方案	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结合本项目特点及售后服务需求，对 1.售后服务内容、2.售后服务团队；3.服务响应能力；4.服务质量保障措施等四项内容进行打分。以上每一项内容详细阐述、措施可行、逻辑结构清晰、结合项目特点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得1分，四项合计最高得4分。每项内容缺项该项不得分。每项内容中每存在一处缺陷扣0.5分，单项扣完为止。（注：“缺陷”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形：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国家法规政策；或内容凭空编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或内容逻辑漏洞；或原理错误；或地点区域错误；或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前后内容互相矛盾；或专业领域知识阐述有误。）	4.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应急处理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应急处理方案，结合本项目特点及应急响应需求对 1.突发事件应急预案、2.应急事件分析、3.应急保障体系等三项工作内容进行打分：以上每一项内容详尽阐述、措施可行、逻辑结构清晰、结合项目特点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得1分，三项合计最高得3分；每项内容缺项该项不得分；每项内容中每存在一处缺陷扣0.5分，单项扣完为止。（注：“缺陷”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形：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国家法规政策；或内容凭空编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或内容逻辑漏洞；或原理错误；或地点区域错误；或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前后内容互相矛盾；或专业领域知识阐述有误。）	3.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安全保密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安全保密方案,结合本项目特点及安全保密要求对 1.安全保密承诺(需提供加盖公章有效的承诺书一份); 2.安全保密制度和措施; 3.项目组人员安全保密培训机制; 4.数据安全(包括数据访问控制、关键数据加密、数据库安全、数据审计、数据库备份、数据保护、存储安全、传输安全等); 5.应用和服务安全(包括对用户认证和权限验证的机制等)等五项工作内容进行打分: 以上每一项内容详尽阐述、措施可行、逻辑结构清晰、结合项目特点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得1分,五项合计最高得5分; 每项内容缺项该项不得分; 每项内容中每存在一处缺陷扣0.5分,单项扣完为止。(注:“缺陷”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形: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国家法规政策; 或内容凭空编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 或内容过于简略; 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 或内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 或内容逻辑漏洞; 或原理错误; 或地点区域错误; 或套用其他项目方案; 或前后内容互相矛盾; 或专业领域知识阐述有误。)	5.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知识转移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知识转移方案，结合本项目特点及知识转移要求对 1.知识转移内容、2.知识转移形式、3.转移要求及时限、4.培训服务方案等四项工作进行打分：以上每一项内容详尽阐述、措施可行、逻辑结构清晰、结合项目特点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得1.5分，四项合计最高得6分；每项内容缺项该项不得分；每项内容中每存在一处缺陷扣0.5分，单项扣完为止。 （注：“缺陷”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形：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国家法规政策；或内容凭空编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或内容逻辑漏洞；或原理错误；或地点区域错误；或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前后内容互相矛盾；或专业领域知识阐述有误。）	6.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履约验收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履约验收方案，结合本项目特点及履约验收要求对1.验收标准、2.验收流程、3.验收交付物等三项工作进行打分：以上每一项内容详尽阐述、措施可行、逻辑结构清晰、结合项目特点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得2分，三项合计最高得6分；每项内容缺项该项不得分；每项内容中每存在一处缺陷扣0.5分，单项扣完为止。 （注：“缺陷”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形：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国家法规政策；或内容凭空编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或内容逻辑漏洞；或原理错误；或地点区域错误；或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前后内容互相矛盾；或专业领域知识阐述有误。）	6.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成功案例	有效案例为2023年8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供应商独立承担的类似项目案例（应提供有效的合同复印件或扫描件，能清晰体现项目名称、合同签订时间、合同主要内容、甲乙双方公章等，否则不能获得相应分值）。每提供1个得1.5分，最多得3分。	3.0000	客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商务评审	技术力量	1.投入本项目团队人员中信息化类中级及以上人员，每具有一证得1分（一人多证按一证计算），此项满分2分。计算机相关专业人员,每具有一证得1分（一人多证按一证计算），此项满分3分。需提供人员基本履历信息（姓名和学历以及与招标项目服务内容相关的工作履历）、以上相关证书有效的证书复印件。	5.0000	客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技术力量	2.投标人需保证项目人员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保证项目组成员的稳定性，并提供加盖公章有效的《人员承诺书》，得1分。	1.0000	客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价格评审	价格评审	价格项评审因素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价格项因素所占的权重【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10.0000	客观	分项报价表 开标一览表
------	------	---	---------	----	----------------

价格扣除

序号	价格扣除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C1)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无					

采购包2：

采购包2：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技术部分81.00分 商务部分9.00分 报价得分10.00分			
评审因素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项目需求理解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对项目的需求理解分析，结合项目特点与需求，对1.对项目系统现状的理解、2.对功能性需求的理解、3.对非功能性需求的理解、4对项目实施重难点分析与应对措施等四项内容进行打分。以上每一项内容详尽、分析准确、逻辑结构清晰、结合项目特点有针对性，得1分，四项合计最高得4分；每项内容缺项该项不得分；每项内容中每存在一处缺陷扣0.5，单项扣完为止。（注：缺陷”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形：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国家法规政策；或内容凭空编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或内容逻辑漏洞；或原理错误；或地点区域错误；或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前后内容互相矛盾；或专业领域知识阐述有误。）	4.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满足指标要求情况	本项目采购文件技术部分中:#指标项表示重要指标项, 满足或优于该指标项得4分, 共5项, 共计20分。对于同一指标项中的多条(行)描述, 有一条(行)描述不满足, 该项不得分。	20.0000	客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技术设计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技术设计方案,结合项目特点与需求,对1.升级完善方案(包含系统架构设计、功能设计等方面内容)、2.与现有系统衔接(包含总体设计衔接、业务功能衔接、中间件应用、功能拓展等方面内容)等两项内容进行打分。以上每一项内容详尽阐述、措施可行、逻辑结构清晰、结合项目特点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得4分,两项合计最高得8分;每项内容缺项该项不得分;每项内容中每存在一处缺陷扣1分,单项扣完为止。(注:缺陷”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形: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国家法规政策;或内容凭空编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或内容逻辑漏洞;或原理错误;或地点区域错误;或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前后内容互相矛盾;或专业领域知识阐述有误。)	8.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项目实施管理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管理方案，结合项目特点及要求，对1.实施组织架构与团队配置管理、2.升级完善方案（包含系统架构设计、功能设计等方面内容）、3.风险识别与应对、4.进度管理、5.质量管理、6.风险管理、7.沟通管理等七项内容进行打分。以上每一项内容详细阐述、措施可行、逻辑结构清晰、结合项目特点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得3分，七项合计最高得21分。每项内容缺项该项不得分。每项内容中每存在一处缺陷扣0.5分，单项扣完为止。（注：“缺陷”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形：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国家法规政策；或内容凭空编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或内容逻辑漏洞；或原理错误；或地点区域错误；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前后内容互相矛盾；或专业领域知识阐述有误。）	21.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技术评审	售后服务方案方案	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结合本项目特点及售后服务需求，对 1.售后服务内容、2.售后服务团队；3.服务响应能力；4.服务质量保障措施等四项内容进行打分。以上每一项内容详细阐述、措施可行、逻辑结构清晰、结合项目特点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得2分，四项合计最高得8分。每项内容缺项该项不得分。每项内容中每存在一处缺陷扣0.5分，单项扣完为止。（注：“缺陷”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形：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国家法规政策；或内容凭空编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或内容逻辑漏洞；或原理错误；或地点区域错误；或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前后内容互相矛盾；或专业领域知识阐述有误。）	8.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应急处理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应急处理方案，结合本项目特点及应急响应需求对1.突发事件应急预案、2.应急事件分析、3.应急保障体系等三项工作内容进行打分：以上每一项内容详尽阐述、措施可行、逻辑结构清晰、结合项目特点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得1分，三项合计最高得3分；每项内容缺项该项不得分；每项内容中每存在一处缺陷扣0.5分，单项扣完为止。（注：“缺陷”指以下任何一种情形：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国家法规政策；或内容凭空编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或内容逻辑漏洞；或原理错误；或地点区域错误；或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前后内容互相矛盾；或专业领域知识阐述有误。）	3.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安全保密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安全保密方案,结合本项目特点及安全保密要求对 1.安全保密承诺(需提供加盖公章有效的承诺书一份);2.安全保密制度和措施;3.项目组人员安全保密培训机制;4.数据安全(包括数据访问控制、关键数据加密、数据库安全、数据审计、数据库备份、数据保护、存储安全、传输安全等);5.应用和服务安全(包括对用户认证和权限验证的机制等)等五项工作内容进行打分:以上每一项内容详尽阐述、措施可行、逻辑结构清晰、结合项目特点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得1分,五项合计最高得5分;每项内容缺项该项不得分;每项内容中每存在一处缺陷扣0.5分,单项扣完为止。(注:“缺陷”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形: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国家法规政策;或内容凭空编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或内容逻辑漏洞;或原理错误;或地点区域错误;或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前后内容互相矛盾;或专业领域知识阐述有误。)	5.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知识转移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知识转移方案，结合本项目特点及知识转移要求对 1.知识转移内容、2.知识转移形式、3.转移要求及时限、4.培训服务方案等四项工作进行打分：以上每一项内容详尽阐述、措施可行、逻辑结构清晰、结合项目特点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得1.5分，四项合计最高得6分；每项内容缺项该项不得分；每项内容中每存在一处缺陷扣0.5分，单项扣完为止。 （注：“缺陷”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形：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国家法规政策；或内容凭空编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或内容逻辑漏洞；或原理错误；或地点区域错误；或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前后内容互相矛盾；或专业领域知识阐述有误。）	6.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履约验收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履约验收方案,结合本项目特点及履约验收要求对1.验收标准、2.验收流程、3.验收交付物等三项工作进行打分:以上每一项内容详尽阐述、措施可行、逻辑结构清晰、结合项目特点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得2分,三项合计最高得6分;每项内容缺项该项不得分;每项内容中每存在一处缺陷扣0.5分,单项扣完为止。 (注:“缺陷”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形: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国家法规政策;或内容凭空编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或内容逻辑漏洞;或原理错误;或地点区域错误;或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前后内容互相矛盾;或专业领域知识阐述有误。)	6.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成功案例	有效案例为2023年8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供应商独立承担的类似项目案例（应提供有效的合同复印件或扫描件，能清晰体现项目名称、合同签订时间、合同主要内容、甲乙双方公章等，否则不能获得相应分值）。每提供1个得1.5分，最多得3分。	3.0000	客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

同力环卫	技术力量	1.投入本项目团队人员中信息化类中级及以上人员，每具有一证得1分（一人多证按一证计算），此项满分2分。2.计算机相关专业人员，每具有一证得1分（一人多证按一证计算），此项满分3分。需提供人员基本履历信息（姓名和学历以及与招标项目服务内容相关的工作履历）、以上相关证书有效的证书复印件。3.投标人需保证项目人员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保证项目组成员的稳定性，并提供加盖公章有效的《人员承诺书》，得1分。	6.0000	客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价格评审	价格评审	价格项评审因素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价格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 【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10.0000	客观	分项报价表 开标一览表
------	------	--	---------	----	----------------

价格扣除

序号	价格扣除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C1）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无					

异常低价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异常低价的情形
----	---------	---------

1	异常低价审查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等相关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最高限价×45%。 （4）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	--------	---

采购包2：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异常低价的情形
----	---------	---------

1	异常低价审查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等相关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最高限价×45%。 （4）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
---	--------	--

6.汇总、排序

最低评标价法：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综合评分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8.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按照中标候选人名单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按照评审原则直接确定中标（成交）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第六章 合同与验收

一.合同

1.合同要求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和中标（成交）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确定的事项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供应商不得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1.2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争议解决的方法等内容。

1.3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争议解决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1.4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5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副本向同级财政部门 and 有关部门备案。

2.合同内容及格式

政府采购合同

(货物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 (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 (填写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 _____ 项目(填写项目名称) _____ (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中标(成交)结果、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甲方向乙方采购的货物基本情况

(一)根据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甲方所采购的货物、服务(如有)基本情况如下: _____。

(二)货物名称、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单价、与货物相关的服务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货物清单。

二、乙方交付货物的时间及地点

(一)交付时间: _____

(二)交付地点: _____ (填写详细地址)

(三)交付货物的名称及数量: _____

(四)乙方交付货物代表及联系电话: 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五)甲方接收货物代表及联系电话: 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注:货物为多批次交付的,应详细列明每批次交付的内容、数量、交付时间、交付地点等。

三、乙方交付货物的质量

(一)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货物的质量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货物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货物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的相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货物质量证明文件。

四、乙方交付货物的包装及标识

(一)乙方交付货物的包装和标识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产品包装及标识的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包装及标识的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货物包装及标识作出的承诺、声明或保证;4.符合绿色环保、运输及安全性等要求。

(二)货物的包装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货物的运输要求

(一)运输方式及运输线路: _____。

(二)运输、保险及其他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六、甲方对货物的验收

(一)乙方将货物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应及时通知甲方。在甲方收到到货通知并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 _____ 日

内，由甲乙双方及第三方（如有）对货物的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外观进行验收，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可以同步对货物质量进行初步验收，甲乙双方应签署书面验收记录，作为本项目的履行文件留存。

（二）在甲方收到货物_____日内，如发现质量问题，甲方应在_____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甲方逾期提出的，视为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质量符合合同的约定。乙方在收到甲方关于质量问题的书面异议后，应当在_____日内负责解决处理。

（三）乙方提交的货物数量、规格型号及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要求的，甲方应在验收记录中作出明确记载，保留相关的证据，并有权拒绝接受货物，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七、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货物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小写）_____（大写）

八、付款时间、金额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及付款金额：_____

（二）付款条件：_____

（三）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九、货物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质量保证期及售后服务作出明确要求的，适用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保证期和售后服务的规定，如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及磋商、谈判过程中对货物质量保证期和售后服务作出更优的承诺、声明或保证的，适用乙方的承诺、声明或保证。

十、知识产权

乙方保证其提供的货物的全部及部分，均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十一、违约条款

（一）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货物的相应货款，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四）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质量约定或乙方未履行相应的质量保证责任及售后服务义务、或存在侵权行为的，甲方有权退货，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二、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双方协商解决。

十三、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一）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四、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_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五、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其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1、货物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通知书
- 4、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 5、乙方投标（响应）文件
-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六、双方约定的其他条款

_____。

十七、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八、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合同

(服务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 (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 (填写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_____项目(填写项目名称)_____ (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中标(成交)结果、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内容

(一)根据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货物(如有)内容如下:_____

_____。

(二)服务项目名称、服务具体内容、服务方式、服务要求、服务成果及与之相关的货物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服务清单。

二、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地点

(一)服务期限:_____

(二)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和交付要求(如有):_____

(三)服务地点:_____ (填写详细地址)

(四)乙方代表及联系电话: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五)甲方代表及联系电话: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注:服务成果分阶段交付的,应分别列明各阶段的交付时间、交付内容。

三、乙方提供服务成果的质量

(一)乙方提供的服务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服务质量的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对服务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服务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服务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质量证明文件。

四、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方式及载体

乙方交付服务成果方式及载体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要求、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服务成果交付方式及载体作出的承诺。

五、甲方对乙方服务的监督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服务有权进行监督,当乙方服务质量、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进行整改,对乙方拒不改正或整改不到位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根据具体情况扣除部分或全部服务费用。

六、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 service 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小写)_____ (大写)。

七、付款时间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_____

(二) 付款条件: _____

(三) 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银行账号: _____

八、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及服务成果的全部及部分, 均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 其服务成果的所有权由甲方享有。否则, 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九、违约条款

(一) 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 每延期一日, 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 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 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 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 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 乙方逾期提供服务成果的, 每延期一日, 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拒付延期部分的相应服务款项, 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四) 乙方交付的服务不符合质量要求, 或其服务成果存在侵权行为的,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 %的违约金,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 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 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 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 %的违约金,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 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 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 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 应及时通知另一方, 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并在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 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 双方应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 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一)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 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_份, 采购单位、中标(成交) 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三、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服务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中标(成交) 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 通知书
- 4、甲方招标(磋商、谈判) 文件
- 5、乙方投标(响应) 文件
-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四、双方约定的其他事宜

_____。
十五、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六、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合同

(工程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 (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 (填写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_____项目(填写项目名称)_____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成交结果、磋商(谈判)文件、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工程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一)根据磋商(谈判)文件及成交结果公告,乙方向甲方提供的工程项目及设施设备(如有)、服务(如有)基本情况如下:_____。

(二)工程项目的名称、建设地点、工程技术规范及要求、工程量等具体内容,乙方提供的材料及设备名称、规格型号、品牌、单价、产地以及与工程、材料、设施设备相关的服务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工程清单

二、工程建设计划及相应的工期要求

_____。

注:如工程建设分阶段,应详细列明各阶段工程建设内容及工期要求。

三、工程质量要求

(一)乙方建设工程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工程的质量要求;2.符合甲方磋商(谈判)文件对工程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工程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工程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工程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磋商(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工程质量满足要求的证明文件。

四、对工程验收的约定

(一)甲乙双方对工程建设过程中的各阶段验收、总验收及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验收的条件和时间约定如下:

_____。

注: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填写。

(二)如乙方未通过甲方组织的各阶段验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限定期限内整改,如整改不合格,甲方有权追究乙方违约责任,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工程、材料、设施设备、服务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小写)_____ (大写)。

六、付款时间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_____

(二)付款条件:_____

(三)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七、甲方对乙方工程的监督

甲方及甲方委派的代表有权对乙方工程、材料及设施设备、服务等质量及管理进行监督，当乙方工程质量、材料及设施设备、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时，甲方及授权代表有权要求乙方及时进行整改，对乙方拒不改正或整改不到位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根据具体情况扣除部分或全部工程费用。

八、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磋商（谈判）文件对工程质量保证期、材料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质量作出明确要求的，适用磋商（谈判）文件对工程质量保证期及材料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质量的规定，如乙方在响应文件及磋商（谈判）过程中对工程质量保证期及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质量作出更优的承诺、声明或保证的，适用乙方的承诺、声明或保证。

九、违约条款

（一）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逾期交付工程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的相应工程款，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四）乙方交付的工程及设施设备、服务质量不符合质量规定或乙方未履行相应的工程质量保证期及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义务的，甲方有权拒付相应的工程款，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_____解决：

（一）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_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三、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工程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成交结果公告及成交通知书
- 4.甲方磋商（谈判）文件

5.乙方响应文件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四、双方约定的其他事宜

_____。

十五、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六、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二.验收

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投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参考格式附后），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应当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政府采购货物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人	
使用人	
供应商	
验收依据	1.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 2.中标（成交）公告或中标（成交）通知书 3.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4.投标（响应）文件 5.供应商的承诺、声明或保证（如有） 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
供应商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货物数量、货物规格型号、生产厂家、交货时间、交货地点、验收情况、货物质量、售后服务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1. 采购人代表： 2.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3. 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 4. 其他供应商代表：
验收评价及结论	评价： 结论： ☐ 通过 ☐ 不通过，具体说明：
验收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 同意验收结论。 ☐ 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供应商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服务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人	
使用人	
供应商	
验收依据	1.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 2.中标（成交）公告或中标（成交）通知书 3.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4.投标（响应）文件 5.供应商的承诺、声明或保证（如有） 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
供应商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服务内容、服务要求、服务质量、人员配置、服务成果、服务成果的交付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1. 采购人代表： 2.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3. 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 4. 其他供应商代表：
验收评价及结论	评价： 结论： ☐ 通过 ☐ 不通过，具体说明：
验收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 同意验收结论。 ☐ 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供应商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工程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人	
使用人	
供应商	
验收依据	1.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 2.成交公告及成交通知书 3.磋商、谈判文件 4.响应文件 5.供应商的承诺及保证（如有） 6.国家关于工程建设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 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
供应商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工程内容、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工程各阶段验收、安全管理、材料及设施设备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1. 采购人代表： 2.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3. 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 4. 其他供应商代表：
验收评价及结论	评价： 结论： ☐ 通过 ☐ 不通过，具体说明：
验收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 同意验收结论。 ☐ 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供应商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采购包1：内蒙古税务2026不动产登记办税平台系统拓展升级

通用分册：

- 详见附件：封面
- 详见附件：目录
- 详见附件：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 详见附件：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 详见附件：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详见附件：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 详见附件：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 详见附件：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 详见附件：技术偏离表
- 详见附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 详见附件：联合体协议
- 详见附件：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 详见附件：投标人承诺函
- 详见附件：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 详见附件：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 详见附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详见附件：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 详见附件：其他材料
- 详见附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报价分册：

- 详见附件：分项报价表
-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

采购包2：内蒙古税务2026房地产一体化管理系统拓展升级

通用分册：

- 详见附件：封面
- 详见附件：目录
- 详见附件：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 详见附件：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 详见附件：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详见附件：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 详见附件：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 详见附件：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 详见附件：技术偏离表

详见附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联合体协议

详见附件：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详见附件：投标人承诺函

详见附件：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详见附件：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详见附件：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详见附件：其他材料

详见附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报价分册：

详见附件：分项报价表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